

# 法文語口

著 謙 庶 廖



行發店書聯三知新·書讀·活生




法 文 語 口

著 謙 庶 廖

知 新 · 書 讀 · 活 生

店 書 聯 三



## 序

最近過去的一年，我把全副的精神都用在中國文法上了。雖說因爲自己生病的原故，不會每一天都把全副的精神貫注在文法上；但是，只要哪一天病勢輕鬆一些，却是不論早晚都在考慮文法上的問題的。

在起首的時候，我是想寫一本二十萬字左右的東西，準備把口語文法上全部的問題，都來草定一個假定的答案。

後來因爲物價高漲，而且高漲得很快，使得我生活上不能夠維持；再加上資料的難得，使得我不能夠充分的前且迅速的接受前人的遺產。

爲了這兩點，我就不能夠不把那個比較大一點的計劃暫時的擱置下來。雖說已經寫過了五萬多字，也沒有法子繼續的寫下去。

這一個小冊子，就是那本大冊子中間的一部。但不是零星片段的一部，而是略爲帶了一點大綱性的一部。

在這個小冊子裏面，由筆者個人所提出來的新意見是很多很多的。並且，有一些，自己還認為對於中國文法上多少有一點小補；自然，也有一些還要等候大家來提出討論。

經過將來的討論以後，我準備依據大家共同的意見再來補充和改正。因為「口語」的文法是應該由大家的「口」共同來商討決定的。

廖庶謙

民國三十年三月一日寫在四川  
北碚對岸五里的一個小集上



# 目次

序

一 文法是從哪裏來的

一

——文法的發生和中國文法簡史

二 中國文法要怎樣研究

八

——研究中國文法的方法和範圍

三 從勞動的呼聲說起

一四

——從原始的感嘆句到語言的感嘆句

四 有呼喚的也有應諾的

二〇

——從召集的呼聲到呼喚句

五 反映物質怎麼樣運動

二八

——從勞動主體的發現到陳述句

六 怎麼樣問就怎麼樣答

三五

——從陳述已知的陳述句到尋求解的問答句

七 從名詞性的短語到名詞性的子句……………四四

——從基本的單句到包孕的複句

八 動作上的主從發展到句子上的主從……………五一

——從連續動作的單句說到主從的複句

九 動作上的聯繫發展到句子上的總結……………六〇

——從平列動作的單句說到平列的複句

十 複音詞類的發生和發展……………六九

——短語的構造和複音詞類的創製

十一 從感嘆聲到語言上的感嘆聲……………七九

——感嘆詞和感嘆句的種類和構造

十二 首先從運動上着眼……………八七

——動詞的種類和應用

十三 名詞的種類決定量詞的種類……………九六

——名詞的種類和事物的數量

十四 動詞變成了介詞以後怎樣……………一〇三

——介詞的種類和他們的位置

十五 從介詞或者動詞變成功的連詞……………一一二

——連詞的構造和應用

十六 有一些怎樣的運動……………一二〇

——副詞的發生、特性、構造、種類和應用

十七 有一些怎樣的運動者……………一三〇

——形容詞的發生、構造、種類和應用

十八 語句的情態和停頓……………一四三

——助詞的發生、種類和用法

十九 語序的倒轉和移動，成分的省略和加添……………一五四

——句子的變化

二十 段落篇章和句子的關係……………一六四

——『句本位文法』的擴張

# 一 文法是從哪裏來的

(文法的發生和中國文法簡史)

文法是從  
哪裏來的

有人說：「國語本有我們常用而且公認的習慣和規則。把這些習慣和規則，從我們說話的實際上歸納出來，整理、排列，加以說明，這就叫做國語文法。」

這樣的一種說法，是從主觀上首先就斷定已經有了文法；不過，這種文法還僅只是一種「公認的習慣和規則」，還保存在我們「說話的實際」當中，還不會「整理、排列，加以說明」罷了。

至於「爲什麼會產生我們今天這種文法？」「爲什麼不會產生別樣一種文法？」這是過去研究文法的人們不會答覆過的。

這個問題，有兩點要答覆：——

第一是：因爲客觀上一種怎樣的原因，便產生了這種文法規律呢？

第二是：文法自從發生以後，它經過一種怎樣的發展過程，便成了我們今天「公認的習慣和規則」呢？

文法的規  
律也是現  
實的反映

我們人類，一向就是過着共同生活的。我們是生活在大自然的中間，尤其是生活在我們共同勞動互相依存的社會聯繫中間。

的反映。

我們的意識，就是客觀現實的反映，尤其是我們生活在裏面的這個社會關係

發生的。語言這種東西，它就是在我們人類共同生活的聯繫上發生的，在我們人類共同勞動的過程上發生的。

當它最初發生的時候，是在一種很自然的狀態下發生的，並不是首先有人故意創造了語言，然後才教以後的人們說話。

到了發生以後，它就慢慢的變成促進思維的工具了。再進一步，它又反轉來，變成表現思維的工具了。語言對於思維，它就是在「促進思維」和「表現思維」這兩個相反相成的工作上前進着。

當它作為促進思維工具的時候，它就好像亞利伯數字幫助計算一樣，它把我們的思維一步一步的向前推進。當它作為表現思維工具的時候，它又把我們思維上的結論具體的表現了出來。

在促進思維這一點上，語言是發達思維的工具；但是，在思維每次前進了一步的時候，它却又把語言的本身也改進一步了。

只因爲現實是有規律性的；所以，反映到我們的意識上，或者思維上，也必然會有它的規律

性；同樣，把意識或思維表現到我們的語言上，也必然會有它的規律性。

文法的本身也有它發展的過程

從一種勞動的呼聲或者一種原始的詞句在人們相互間彼此瞭解的時候起，我們就有了文法。因為，既然得到彼此的瞭解，那裏面就有「公認的習慣和規則」了。

不過，我們人類那些老祖宗所「公認的習慣和規則」，不見得就是我們今天公認的文法。這就因為：人類思維上對於現實的反映，是一個繼續發展的鬥爭過程，有它一段發展的歷史；所以，伴隨着這種鬥爭過程發展起來的語言，它也必然的有它一段從幼小走到少壯的年齡。

語言和語言上文法的發展，它是從下列三點上發展起來的：

第一是：社會進到了一個新的階段，便產生更進一步的語言和語言裏面的文法。比方，在中國就有古體文法，白話文法和正在建立過程中的大眾語文法。

第二是：跟着社會的進步，那種落後的人們所用的語言和文法，便被那些前進的人們所用的語言和文法來替代。比方，在目前中國的社會裏面，過去那種文縷縷的語言已經不大聽得見了。

第三是：語言裏面詞句的本身，文法的本身，它們各別的互相競爭，把那些繁雜的、艱深的、笨拙的詞句或規律淘汰、消滅，把那些簡明的、容易的、活潑的詞句或規律保存下來，並且還要向前發展。這種揚棄作用，雖說是通過我們人類去進行的；但是，在語言和它的文法本身上也還是有它的發展規律。比方，中國古體文法裏面的許多規律，到了白話文法裏面就不用了。在

白話文法裏面，也增加了一些更進步的規律。

中國古代的  
文法

加清楚。

在中國古代語言或文字裏面，自然是有文法的；這在春秋和三傳上表示得更  
比方，在僖十六年經上說：——

「隕石於宋五；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我們若是單就形式上來說，「隕石於宋五」，可以改成「隕石五於宋」、「隕五石於宋」、「隕於宋石五」、「隕於宋五石」；甚至，還可以改成「於宋隕石五」、「於宋隕五石」、「於宋石五隕」、「於宋五石隕」等等。但是，在實際事實的發生過程上，尤其是在人們頭腦中的反映過程上，却只是首先發現「隕」，然後才發現「石」，然後才發現「於宋」，最後才發現「五」的。

這一個事實的反映過程，只有唯一的一個；所以，這個句子的構造，就只有依着「隕—石—於—宋—五」這個次序才能够和事實一致，才能够真實的、具體的反映當時的現實。

至於「六鷁退飛過宋都」，那却是首先發現「六」，然後才發現是「鷁」的。再後才發現是「退飛」，最後才發現是「過宋都」的。

因此，這一個句子不能够仿照上一個句子的次序，造成「退飛鷁過宋都六」。

像這樣一類的研究，在中國語言文字發展的歷史上，是一直沒有停止過的。不過，我們目前還不會用一種歷史發展的方法把它們整理出來了。

清代劉淇所著的助詞辨略，王引之所著的經傳釋詞等書，正是整理這些方法資料的成身；不過，還不會完成一種整個的體系罷了。

第一節  
有系統的  
文法書

到了清光緒三十年（就是西歷一九〇四年），馬建忠所著的文法書出版；他仿照西洋文法的體系和規律，從四書、三傳、史、漢等書裏面，把中國古文的文法裏面的規律，抄了許多出來，完成了中國第一部有系統的文法書。

不過，因為他只注重古文，不注重今文，所以，對於我們口頭語裏面的規律，便當不會提到。

又有了  
白話的  
文法書

到了五四以後，中國的白話，起來代替了文言的地位。同時，白話文法的書籍，也繼續的有了很多部出版。

民國十三年（就是西歷一九二四年），黎錦熙所著的新著國語文法出版。他也仿照西洋文法的規律，從中國當時大家所推重的水滸、紅樓夢、儒林外史等書裏面，把中國白話文裏面的文法規律，又抄了許多出來。完成了一部白話文法裏面的代表作。

不過，一來因為他所採用的材料，還只是書面上的白話，過了時的口頭語，不是我們當前的口頭語；至多，也只收集了一些「有知識社會」的口頭語，却不是一般大眾的口頭語。二來，因為他把西洋文法上的規律看得太重，用了西洋現成的圖解法，把中國的文字嵌進去，多少甚至完全失掉了中國文法上的特殊性。所以，他那一部書，就「語」一點來說，還不是我們現在的



「語」，更不是一般老百姓的「語」。就「國」一點來說，他還是損害了中國文法上的特殊性，把中國的文法嵌進外國文法的模子（圖解）裏面去了。

白話文  
的  
大眾化

到了民國二十三年，中國有過一次大眾語建設的討論。在那次討論以後，中國的白話文字，越發現出兩個方向發展的路線：——

有些人寫出的白話，一方面把已經死去的文言儘量的吸收、保存，一方面越發加重了許多不必要的歐化。

另外一些人的白話，却是努力的肅清文言；對於歐化一點，也只是採用適合中國語言文字的歐化，反對無條件的歐化。

近幾年以來，後一種的語言文字更加進步了；尤其在文字方面，目前不論在科學的哪一個部門，文學也好，哲學也好，社會科學也好，自然科學也好，都寫下了多少大眾化通俗化的作品。在這些作品當中，雖說有時還不免有些文言和過於歐化的殘餘；但從整個的發展方向看來，這種前進的步調却是系統的而且迅速的，並且，這裏面已經產生多少更進步的文法了。

還需要  
口語的  
文法書

不過在大眾語建設討論以後，還留下了一種艱難而又必須克服的工作，那就是：『從活的語言，研究出它們的語法』，並且把它來『代替那些不使當不合理』的文法』。

我們目前的通俗文字，已經朝向口語化、中國化、科學化這三個目標前進了；因此，我們今

天的文法也應該注重下列的三點：——

第一，我們所研究的語法應當是我們當前口頭上的語法，尤其要是一般大眾口頭上的語法。

第二，我們的語法要把中國語言裏面的特殊性具體的凸現出來。對於西洋文法上的規律，只可以批判的接受。

第三，我們要把前進的科學理論，在中國文法上展開；同時，還要把中國文法本身上發生發展的規律性，好好的研究出來。

## 二 中國文法要怎樣研究

(研究中國文法的方法和範圍)

過去用  
過的研  
究方法

在文通出版以前，在中國文法的研究上，主要的工作還偏重在材料上一點一滴的搜集；那中間所用的方法，雖說也有演繹，也有歸納；但是，却不會有意義的、全面的、一貫的去採用一種方法。因此，那時候所得出的成果，雖說也是從歸納演繹得來；但是，就整個的體系上看來，還不免是一些零星的、並列的東西。

比方，像經傳釋詞那部書裏面，何嘗沒有很寶貴的成績，何嘗不曾暗合了歸納或演繹的方法；但是，在整個的體系上，究竟還只能夠算是一些寶貴的材料，還不是一大有體系的文法書。到了文通，它便有意採用了歸納法和演繹法了。它把中國的文章拿來「字櫛句比」，「比例而同之」，那正是它用了歸納法。它藉用西洋文法裏面「一定不易之律」，來「律夫吾國經籍子史諸書，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這正是它用了演繹法。

到了黎著新著國語文法，它在主觀上更進了一步。它是「有時拿着一篇國語文，分別歸納，成立一些假設；有時權把西文法當做「借來的假設」，去找自家的例證；有時忽然發現了「例

外」，便將假設或修改，或增補或推翻。」

這是在主觀上更強調的採用着歸納法了。雖說採用歸納法的人們，決不會不同時也要採用到演繹法；但在一貫的強調着採用歸納法的人們，他是比較的可以多和片段的真理相見的。

因此，在黎著上，的確也發現了中國文法上多少的特點。比方，形容詞直接做動詞用，動詞轉化成介詞，介詞轉化成連詞等等。不過，因為黎著被出版的時代所限，同時也被他所用的觀點和方法所限，他不能夠更進一步的處理他所見到的多少真理，組成一個更進一步的系統來罷了。

#### 今後要用的研究方法

目前的世界，已經走到了更加大進一步的前夜；目前的中國也跟着走上了爭取獨立和解放的前途。中國各種科學的每一個部門，都在開始採用目前世界上最進步的觀點和方法，使它現實化和中國化。

因此，在這個時候，在中國文法的研究上，也必然的會走上同一個方向的路線。

分析的說，中國目前的文法研究上，它必然的會吸取過去採用演繹歸納的教訓，改用更進一步的方法，把中國的文法，從整個的聯繫上去研究，從不斷的變化上去研究，從矛盾的發展上去研究，而且還會從離開人類意識獨立的客觀上出發去研究。

#### 過去文法研究的範圍

在文通以前，中國文法的研究，還是偏重在一個詞類或一個句子上的；雖說那裏面也有它的原則，但是一般的却還不會把那一個原則明白的指示出來。

到了文通，就明白的、系統的提出文法上的規律了。但是，它把詞類的規律

和句子的規律互相獨立，還不是恰當的說明了中國這種單節語的文法。

到了新著國語文法，它提出了「句本位的文法」這一個口號。它說：「在西洋文法課本……近來大家主張一步一步地踏着一『句子』底自然的發展，用作修習文法的程途；先理會綜合的宏綱（句子），再從事於分析的細目（詞類）。」它又說：「國語本有這個『凡詞，依句辨品，離句無品』的特質。」

因此，黎著就把詞類的研究寄託在句子的研究裏面了。

不過，黎著的所謂「句本位的文法」，也還是有多少的毛病：——

第一，中國的文字，在每一個方塊字本身上固然分不出詞性，它必須被用到句子當中去，我們才可以把它的詞性分別出來。比方，在「他來」這個句子裏面，「來」字便是動詞；到了「來人」這個短語裏面，「來」字却又又是形容詞了。像這樣到句子裏面去辨別詞性，自然是「句本位文法」的長處。

但是，一個詞類的詞性，它不單只在句子裏面可以分別；同時，在短語裏面也是可以分別的。比方，在「山高」這個句子裏面，我們固然可以認定「山」是名詞，「高」是動詞（舊說是：形容詞做主語用）；但是，在「高山」這個短語裏面，我們也可以認定「高」是形容詞，「山」是名詞。

這一點，在句本位的文法裏面就把它忽略了。

第二，依據句本位的文法，只消把句子分析清楚，就「再也不必分析地開列許多條例來說明段落篇章怎樣組織」了。

但是，每一個句子，却是要在它上下文的聯繫當中，才能够確定它的着重點的。比方：——

甲問：山「怎麼樣」？

乙答：山「高」。

丙問：「什麼」高？

乙答：「山」高。

在這兩個問答裏面，乙兩次所答覆的話都是「山高」；但是，在第一次的答話裏面，着重點在「高」；在第二次，却是在「山」了。這樣的着重點不同，就是爲了上下文不同的原故。

這樣，我們若不從段落篇章上來研究句子，那我們怎麼能够更加具體的認識一個句子的各種作用和它的整個組織呢？

今後文  
法研究  
的範圍

因此，今後的文法研究，不單只要研究「詞類」，研究「短語」，研究「句子」；而且還要研究「段落」，研究「篇章」。並且，不單只要把「詞類」、「短語」、「句子」、「段落」和「篇章」分別的拿來研究；而且，還要把這些「詞類」、「短語」等等聯繫的拿來研究。

並且，還不單只要繼續「句本位文法」的方法，從「句子」上去研究「詞類」；同時，也還

要擴大這一種方法應用的範圍，從短語上也去研究「詞類」。

並且，還更要補充「句本位文法」的最大缺點：從「篇章」上來研究「段落」，從「段落」裏面來研究「句子」。

總一句話說，我們要從總的聯繫上去認識個體。

我們固然要認識樹木，但要緊的是：還要在總的森林裏面去認識樹木。

過去文法  
上的  
分段研究

過去文通的研究對象，是「四書、三傳、史、漢、韓文」，「策及諸子、語、策」，因為它認定那些文章，「爲歷代文詞升降之宗」，以外的都只能算做「非文」；因此，它所研究的，就只能限定在古體文法那一個範圍或那一個階段

裏面了。

到了新著國語文法，它所研究的是所謂「國語」，是「區域最廣、流傳已久、通行於現代有知識的社會、而又能隨時改進的普通話」。因此，它所研究的，又限定在白話文法那一個範圍或那一個階段裏面了。

除此以外，也曾經有人主張，把古體文法和白話文法混合起來研究。這樣的研究，是想「用同一的架格來處理」古體文法和白話文法。

我們依據歷史的觀點看去，文通和新著國語文法雖說對於它所研究的那一個範圍或階段，曾經費過很多的力量，有過許多的貢獻；但是，對於中國文法的發展過程，却是還不會再加上一點

工夫去注意的。

至於混合文言和白話去研究的文法，那在形式上，好像對於中國文法發展的各個階段上，指出了有許多共同的規律。但是，要指出這許多共同的規律，却又必須從中國文法發展的各個不同的階段上，從許多不同的規律上，才能够指明出來。

今後文法  
上的

因此，我們今後，不單只要研究「口語文法」，也還要用進一步的觀點和方  
法去研究「白話文法」和「古體文法」。

分段研究

並且，我們還要從「古體文法」經過「白話文法」再達到「口語文法」這一個總的發展過程上，研究中國文法各個發展階段上的特點，以及從今以後中國文法發展的正確方向。

自然，我們目前的社會環境和主觀力量，還只允許而且只能夠集中力量在建立口語文法這一個急切的工作上；以外的工作，還要配合着中國社會的前進步調，到將來客觀上需要而且可能的時候去做。



### 三 從勞動的呼聲說起

(從原始的感嘆句到語言的感嘆句)

共同的勞動發生勞動的呼聲

人類一向就是過着共同生活的。在原始社會的時候，人們就是共同打獵，共同捕魚，共同找果實，共同分配吃的東西。

在最初，他們都是不會說話的；不過，當他們共同勞動的時候，常常自然的、大家共同的、發出一種配合着共同勞動的呼喊。

好比，共同打獵的時候，共同捕魚的時候，共同攀折樹枝的時候，共同推動石塊的時候，他們總是很自然的發出一種共同的呼聲來。

這樣的一種呼聲，我們叫他做『勞動的呼聲』。

這一種呼聲，是因為工作緊張的時候，用着很大的力氣，人們的呼吸器和發聲器，就應和着這種動作，自然的發出一種聲音來了。

在我們目前的社會裏面，類似這樣的呼聲還可以聽得見。比方，當船夫們共同拉纜的時候，碼頭工人共同抬動重東西的時候，他們都是很自然的發出一種勞動的呼聲來的。

這樣的一種呼聲，那時候，在他的本身上是沒有什麼意義的。

從勞動呼

聲到感

嘆的聲音

同一個場合的了。

不過，過了一些時候，他們大家就能分別：某種呼聲是和某種勞動發生在並且，在勞動的過程當中，或者在勞動以前，或者在勞動以後，圍繞在那個共同勞動的中心任務上，還可能發出另外一種比較勞動呼聲稍微不同一點的聲音來。

好比，當共同攀折樹枝的時候，那一個樹枝忽然一下子斷脫，那時候，大家便會發出一種「驚駭」或者「歡笑」的聲音來。

又好比，當大家出去打獵的時候，突然間跑來了一隻老虎；那時候，大家也便可能發出一種「驚駭」的聲音來；到了打死那隻老虎以後，大家又可能發出一種「歡笑」的聲音來了。

這樣的聲音，雖說也還是和共同的勞動有一種間接的關係；但是，我們認為這裏面不免已經包含着或多或少的感情成分；因此，就另外替他起了一個名稱，叫做「感嘆的聲音」了。

這樣的感嘆聲音，雖說比不上我們現在一般人所發出的感嘆聲音那樣，裏面包含着深刻而且複雜的情感；但是，像我們目前隨時都可以看得見的那樣：那些初出世幾個月的嬰孩，他們有時哭哭，有時笑笑，有時驚訝，有時駭怪：——像這種哭笑驚駭的聲音，在原始的人類，遇着事物特殊變動的時候，他們也是可能發出來的。

感嘆的聲  
音就是原  
始感嘆句

當人類還不會說話的時候，他們的情感還是一種樞統的東西；他們那種感嘆的聲音就表示着那種樞統的情感。

好比，當他們苦痛的時候，也許就叫出一聲『哎喲』來；這一聲『哎喲』，就表示他們那時候一個整個的樞統的情感。當他們歡喜的時候，也許就叫出一聲『哈哈』來，那種情感的樞統也是一樣。

那時候每一個感嘆的聲音，就和我們現在每一個感嘆的句子相當。不過，因為我們現在已經有了意義比較明確的語言，同時，也就早已有了意義比較明確的感嘆句；所以，對於過去那種由一個感嘆聲音出來充當的感嘆句，就只叫做『原始的感嘆句』了。

在我們目前的語言裏面，那種原始的感嘆句還是出常的發現。比方，一個人愁苦到極度的時候，忽然叫出一聲『唉』的慨嘆聲音來；一個人對於某一個道理一下子明白了的時候，忽然叫出一聲『哦』的覺悟聲音來；——這便都是一種原始的感嘆句子。

從原始感

嘆句到語

言感嘆句

因為原始感嘆句所表示的情感，都是樞統的；因此，同一樣的感嘆聲音，他在不同的場合，可以表示各種不同的情感。因此，從別人來瞭解這種聲音的時候，就很容易發生誤解了。

好比，當一個人嘆了一口氣，發出一聲『唉』的時候，在嘆氣人的本身，那自然知道他自己是爲了什麼才嘆氣的。但是，在旁邊的人聽來，如果要知道那個人爲了什麼嘆氣，那就很不容

易猜得中了。

現在我們有了意義比較明確的語言，同時也有了意義比較明確的感嘆句。因此，那種從原始感嘆句上可能發生的誤解，便已經大大的減少了。

好比：——

甲說：『哈哈！我們打勝了！』

乙說：『哈哈！敵人也想打勝仗！』

在這兩個句子裏面，所發出的感嘆聲音是一樣的；雖說當說話的時候，還有音調上的不同，說話姿勢上的不同；但是，在聲音上，至少是互相類似的。

然而，這兩句話的內容是根本不同的。甲所表示的是『歡喜』，乙所表示的是『譏嘲』；這時候甲所說的『哈哈』是表示『歡喜』的情感；乙所說的『哈哈』是表示『譏嘲』的情感。

因此，在這兩個句子裏面，假若不是有『我們打勝了』和『敵人也想打勝仗』這兩個句子來具體表示兩下不同的情感，單靠『哈哈』這個感嘆的聲音來表示，那就很容易發生誤解了。

從這裏我們也可以看出：語言上的感嘆句是比較那種原始的感嘆句進步得多了。

在我們的語言裏面，自從有了語言的感嘆句以後，對於感情的表示，自然是感嘆聲  
變成了  
明確得多、具體得多了。

感嘆詞

但是，過去那種感嘆的聲音也還是作為一種殘餘的東西一樣，保留在我

言的感嘆句裏面的。

因為我們語言上的感嘆句，雖說在感情的表示上，能够表示得明確一些，具體一些；但是，在整個感情的表示上，却還是比不上那種原始的感嘆聲音，表示得「直接」、「圓滿」、而且「痛快」。

並且，一個語言上的感嘆句，有時候如果沒有感嘆的聲音來幫助，甚至還不能夠把一種比較複雜的情感全部的表露出來。

好比，單說一句「我們打勝了」或者單只說一句「敵人也想打勝仗」，雖說也可以配合當時說話的音調和姿勢，把兩種不同的情感分別的表示一點出來，但是，究竟還是不如同時說出一個「哈哈」來，能够把一種比較複雜的感情和盤的表露。

不過，到了這種時候，原始的感嘆句，他早已失去了一個句子的資格，他僅只是一種幫助語言感嘆句的感嘆聲音罷了。

並且，他僅只是獨立在語言感嘆句以外，作為一種附屬的東西而存在了。

從這個時候起，我們便不叫他做感嘆聲，更不叫他做感嘆句，而僅只叫他做一個「感嘆詞」或者「嘆詞」了。嘆詞在我們文法上是首先發生；因此，他是我們文法上的第一種詞類。

感嘆句  
的發展

跟着社會的進步，反映在人們頭腦裏面的意思和情感也跟着深刻而且複雜起來。同時，表示在我們語言裏面的感嘆句，不論在內容上或者形式上也都深刻而

且複雜起來了。

比方，當羣衆集會，或者遊行示威的時候，共同喊出一聲『中華民國萬歲』來；在這個共同的呼聲裏面，在情感上不單只是深刻而且複雜得很，並且，他還熱烈到極頂了。

這樣一種熱烈的呼聲，他單只用一個語言上的感嘆句已經足夠表示，他連感嘆詞也不用了。又比方，一個人受到十分苦痛或者深刻刺激的時候，便喊出一聲『媽呀！』或者『天哪！』來。

在這種時候，過去那種感嘆的聲音，便又摻雜到我們語言感嘆句的末尾上來，作爲一個『助詞』的形式來表現了。

如果再複雜一些，我們語言的感嘆句便還有下列的、更加複雜的形式。比方：——

唉！天哪！下雨呀！

哎喲；媽啊！看哪！

這在內容上，便是更加複雜得很；同時，在形式上，也有了三個不同的部份。第一部是一個原始的感嘆聲音；第二部是一個感嘆聲音摻雜到一個詞類後面來，作爲一個幫助表示情感的形式來表現；第三部更是由一個感嘆的聲音摻雜到一個句子後面來，作爲一個幫助表示情感的形式來表現了。

這樣的一種感嘆句子，就更加不是過去那種原始的感嘆句子所能够比擬的了。

## 四 有呼喚的也有應諾的

(從召集的呼聲到呼喚句)

勞動的呼聲是怎樣的幫助勞動的

勞動的呼聲，最初是很自然的發生出來的；是由共同的勞動所引起的。到了大家彼此都發出這種聲音以後，這種聲音，他又反轉來對於勞動給予一種新的幫助了。

這第一，就因為這種呼聲有一種『同時性』。有了這種同時性，就使得大家的勞動統一起來；那時候，他們便不會哪一個的勞動在先，哪一個的勞動在後。這樣一來，勞動便有了組織，有了節奏，使得大家的力量都能够按部就班的使用了。

第二，就因為這種呼聲有一種『集中性』。有了這種集中性，就使得參加這個勞動的人們，大家都能够提出最大的力量來；並且，大家都能够把那種最大的力量集中到最重要的一點工作上去。這樣，就使得大家的力量，能够聚集起來，作為一個整個的力量來使用了。

勞動的呼聲表示勞動的意義

人們的呼吸器和發聲器，在大體上是互相類似的；因此，每個人所發出的原始聲音，也不會相差很遠。這就好像：一種雀鳥有一種雀鳥的特殊聲音，一種野

獸有一種野獸的特殊聲音一樣。並且，也好像初生的嬰孩一樣，他們那種啼哭的聲音，在大體上是彼此互相類似的。

人們在共同勞動的過程當中，因為受到了一種具體工作的限制；所以，彼此用力的姿勢，和彼此發出聲音的高低強弱和節奏，都是大體上互相類似的。並且，在別樣一種不同的具體工作當中，他們又能夠發出別樣一種彼此大體上互相類似的呼喊。

這樣的情形，在我們目前的社會裏面，也還可以看得到很和類似的一些。

比方，像建築工人合力用一個鑿樁去築緊地基的時候，大家便發出一種「伊荷海」的聲音；像工廠工人共同抬動一件重東西的時候，大家便發出一種「海若，海若」的聲音。

因為這是兩種不同的具體工作，所以他們就發出兩種不同的勞動呼聲了。

當人們發出慣了而且聽開慣了各種勞動呼聲以後，大家就只要聽到了某一種勞動的呼聲，就知道有人正在進行某一種勞動了。

這樣一種發展的過程，就使得一種勞動的呼聲，能夠反轉來表示一種勞動的意義了。

到了再後一些，這種勞動的呼聲便又更進了一步。

從勞動的  
呼聲到召  
集的呼聲

當一種勞動正要開始，或者正在開始的時候，首先由一個領班的或者首先動手工作的人，發出那種工作的勞動呼聲來；那時候，凡是應當而且可能參加那一種工作的人們，就把那一個呼聲作為一種召集他們去勞動的呼聲了。



我們平日曾經看到：許多人準備抬起一件重東西的時候，首先由一個人動手，同時發出一個「海若，海若」的聲音；那時候，那些要來共同工作的人們就應和着那種聲音共同來做那一件工作了。

再，我們平日在電話中間，常常聽到大家首先是發出一個「喂」的聲音來，作為關照對方的記號。那一個「喂」的聲音，他也是有一些和召集的聲音相像的；不過，他不是要召集別人來勞動，却只是召集別人來談話罷了。

並且，那個「喂」的聲音，有的人發出得很高強，有的人發出得很低弱，有的人發出得很緩慢，有的人卻又發出得很急促。那時候，聽到那個聲音的人，就接着來開始談話。並且，他們談話聲音的高低強弱和快慢，都按照那第一個「喂」的高低強弱和快慢去進行。

到了這種時候，我們又可以看出，在一個召集的呼聲或者關照的聲音裏面，還預先把工作進行的強度和節奏也決定過了。

不過，在我們的文法上，不論是勞動的呼聲也好，感嘆的聲音或者感嘆詞也好，召集的呼聲或者關照的呼聲也好，我們只是統統的認定他們是一種聲音；並且，他們一般的都帶着一點主觀的情感；而且，在句子的組織上又都是獨立在句子以外；所以，就一律的把他們歸併到感嘆詞一類去了。

從召集的  
呼聲  
到呼應句

一直到我們的語言裏面，在過去的文法書上，就有了一種所謂「命令句」或者「祈使句」的句子，來代替過去那種意義不大明確的召集呼聲了。比方：——  
來！

請進！

這就是過去文法書上所謂命令句或者祈使句。

不過，語言這種東西，他是在人類共同生活裏面發生出來的；他也只有在人和人的相互關聯上才有他存在的可能和意義。

因此，如果說有了命令的人，那同時一定也就會有被命令的人了；如果說有了祈使的人，那同時一定也就會有被祈使的人了。

依據同樣的道理，在我們的文法上，如果有了命令的句子，那一定也就會有接受命令或者拒絕命令的句子。如果叫做祈使句，那一定也還會有被祈使句，那情形也是一樣。

除非那個發佈命令或者發動祈使的人，不許他的對方說話，那對方是必然會有發表意見的可能和必要的。

在事實上也是這樣。

因此，我們現在就不把這類的句子叫做「命令句」，也不叫做「祈使句」，却是叫他們做「呼應句」了。



應諾句，也因為應諾者對於呼喚者的地位不同，有各種的分別。

應諾者若是和呼喚者彼此都站在平等的地位，那時候的應諾句，便有「應承」的意思。應諾者若是站在較低的地位，那就有「聽從」的意思。若是站在較高的地位，那就有「允許」的意思。

應諾者若是有「否定」的應諾，那也就因為彼此地位的不同，有「婉謝」、「違抗」、或「否准」的意思。比方：——

句 諾 應													
下行	<table border="1"> <tr> <td>關係</td> <td>肯定句</td> <td>否定句</td> </tr> <tr> <td>平行</td> <td>有！ (表應承)</td> <td>不吧！ (表婉謝)</td> </tr> <tr> <td>上行</td> <td>是！ (表聽從)</td> <td>不！ (表違抗)</td> </tr> <tr> <td></td> <td>(表允許)</td> <td>不行！ (表否准)</td> </tr> </table>	關係	肯定句	否定句	平行	有！ (表應承)	不吧！ (表婉謝)	上行	是！ (表聽從)	不！ (表違抗)		(表允許)	不行！ (表否准)
關係	肯定句	否定句											
平行	有！ (表應承)	不吧！ (表婉謝)											
上行	是！ (表聽從)	不！ (表違抗)											
	(表允許)	不行！ (表否准)											

呼應句  
着重在  
動作上

從上面的許多例子，我們可以看出：不論是呼喚句也好，應諾句也好；也不論是「平行」關係的呼應也好，「上行」關係的呼應也好，或者是「下行」關係的呼應也好；那些句子的着重點，都是在一種動作上面的。比方，上面那些例子

裏面的「來」、「去」、「坐」、「莫吵」、「有」、「是」、「好」、「不行」等等，沒有一

個句子不是着重在動作上的。

人們過去那種召集的呼聲，也是着重在勞動那一點上的；至於「勞動」和「勞動者」的分別，那是大家還不會注意到，或者不一定要注意到的。

在人類最初的語言裏面，除了感嘆詞以外，大部份也都只是一種動作的表示；並且，大部份也都僅只是用一個表示動作的單詞來作爲一個句子的。上面的呼喚句，就大體上和那種句子互相類似。

一個小孩子初學語言的時候，他們也是首先用「來」、「去」、「坐」、「走」、「要」、「拿」等等單詞來作爲一個句子的。他們那時候，對於「來」和「來者」的分別，「要」和「要者」的分別，也是分別不清楚的。

在過去的文法書上，有人說，「來！」這個句子，是「你來！」這個句子的省略；依照我們現在的分析，這種說法是不正確的。因爲在呼喚句裏面，着重的地方都只是在動作上，不論是呼喚也好，應諾也好，都只要把表示動作的詞類說了出來就足够了。比方：——

呼喚者說：「來吧！」

應諾者說：「來了！」

呼喚者說：「請進！」

應諾者說：「進來了！」

在這些句子裏面，呼喚者和應諾者兩方面的意思，都是表示得很清楚的。

如果定要說「來」是「你來」的省略，那却還可以勉強說得過去；但是，「請進」却是「我請你進」的意思，「請進」的主人是「我」而不是「你」，那又怎樣解釋呢？

因此我們就可以看出：當呼應句發生的時候，在文法上看來，就有了一種表示動作或者運動的詞類了。這種詞類，就叫做『運動詞』或者『動詞』，它是我們文法上的第二種詞類。

## 五 反映物質怎麼樣運動

(從勞動主體的發現到陳述句)

從勞動本  
身發現勞  
動的主體

當古代人類共同勞動最初的一個時期，他們對於勞動和勞動者(勞動的主體)是分別不清楚的。並且，他們那時候也不會去分別；他們那時候是把勞動和勞動的主體混淆在一塊的。

至於說到：他們向一種什麼東西(勞動的對象)去勞動，那他們更加是弄不清楚了。

到了後來，他們才慢慢的把勞動和勞動的主體分開。但是，當開始分開的時候，對於那個勞動的主體，也還是用着對於勞動本身的眼光去看待的。

這樣一個發展的過程，反映到我們語言發展的過程上來，那就是：

(一) 最初那種表示動作的句子是用一個單詞去表示。在那個單詞的意義上，動作和動作者是混淆在一塊的。

(二) 從我們目前的各種詞類追溯到他們的起源上去，就發現他們最初都是從表示動作的詞類起頭的。到了後來，人們便用那種動作上的名稱來稱呼動作的主體了。

(三) 我們現在各種事物的名稱，都和他的動作有關係。並且，每一個動作的名稱，比起動作主體的名稱來，都是首先出現的。

在每一個孩子學習語言的次序上，也是大體上和這一個發展過程互相類似的。

就是在歐洲各國的語言裏面，他們那些語詞的語根，最大的部份也都是表示動作的；而且，那些表示事物的名稱，也都是由那些表示動作的名稱轉化得來的。(這裏，如果能夠參看商務版沈步洲所著的言語學概論第五及第十二兩章，那就可以更加明白。)

從呼應句

到陳述句

前面已經說過的那種呼應句，在開始的時候，就是用一個單詞做句子的；那種句子，也都僅只是表示一種動作。

到了人們發現勞動的主體以後，我們語言裏面句子的組織也更加前進了一步。這時候的句子，便不單只要說出一種動作，而且還要說出那種動作的主體了。

比方，要說「流」，就不單只要說一個「流」的動作；而且還要說到那個「流」的主體「水」，合起來說

水流。

就算是要說一個呼喚句「來！來！」吧，有時候也可以不單只說一個「來」，而且也可以同時還說到那個「來」的主體「你」，合起來說一句

你來！



不過，把「來」字的聲音發出得重一些，使聽的人注意：這句話着重點在「來」罷了。

像這樣一類的句子，不單只是說出一個運動或動作；而且要說出那個動作的主體。這好像是對於一個運動或動作的主體，陳述他在怎麼樣的運動或動作；因此，我們就叫這類的句子做「陳述句」。

陳述句的  
基本組織

人們自從發現了運動的主體以後，對於一個運動的陳述，就不單只要陳述運動的本身，而且還要陳述運動的主體了。

並且，因為運動是從運動的主體上發生出來的，所以，在中國語言的陳述句裏面，還要首先說出那個運動的主體來，然後才說到那個運動了。比方說：——

花開。

這便是首先說出「開」那個運動的主體「花」，然後才說到「開」那個運動本身的。

因此，語言的發展，發展到有了陳述句的時候，就開始比較明顯的反映着物質和物質的運動同時存在了。並且，還首先提起那個運動的主體，然後才提到那個從主體發生出來的運動了。

在過去的文法上，一般的都說：在一個句子裏面，一定要有兩個主要的部分：一部分就是那個動作的主體，一部分就是那個動作本身。這樣一種說法，在陳述句的範圍裏面說來，是很對的；因為在一個陳述句裏面，的確是不能夠缺少這兩個主要部分中間的任何一個。

在一般句子的基本內容上說來，那也是對的；因為一切的句子，都是在反映某種的物質在那

裏運動。

不過，在一般句子形式發展上看來，那就不對了；因為在原始的感嘆句裏面，在一般的呼應句裏面，都不是一樣的完全具有這兩個主要的部分的。

\*

\*

\*

在人們的認識更加前進的時候，便發現了勞動的對象。這反映在語言裏面，便是在陳述運動或動作的詞語後面，再跟上一個語詞，陳述那一個運動或動作的客體。比方在

我寫字

這個句子裏面，除開用着「我」陳述「動作的主體」、用着「寫」陳述「動作」的本身以外，還要用着「字」來陳述「寫」那個動作的客體。

不過，在一個陳述句裏面，是不一定有動作的客體的；因為有時候，一個動作的主體，他做了一個動作以後，那個動作的影響却不會影響到客體上去。比方，在「花開」這個句子裏面，就僅僅只是說明「開」那個動作的本身；至於「開」那個動作的影響，却不會影響到別的客體上去；所以，在「開」的後面，就不再說下去了。

主體和各體的認識，和名詞的發生

在一個陳述句裏面，那個陳述運動或動作主體的詞語，叫做「主語」；那個陳述運動或動作本身的詞語，叫做「述語」；那個陳述運動或動作客體的詞語，叫做「賓語」。

這些「主語」、「述語」、和「賓語」的名稱，是就一個句子裏面的各個部分來說的。

若是我們再把這種句子拿來分析，看他的各個部分是由一些什麼材料組織成功的；那我們又可以看出：（一）那個述語，是由動詞組織成功的；（二）那個主語和那個賓語，却又是由那個運動主體或者客體的詞語所組織成功的了。

那個陳述運動或動作主體，或客體的詞語，我們叫他們做「名詞」；因為若是離開句子來說，他們都是一切事物的名稱；或者说，他們都是一切對象的名稱。

依據詞類在語言上發生的次序，我們說：名詞是文法上的第三種詞類。

有四種

基本的

陳述句

依據目前最進步的觀點和方法，當我們考察一種對象或過程的時候：——  
第一，我們首先要認識：一切對象，或對象的發展過程，他們都是獨立在人們的意識以外；而且，也不是依靠人們的意識而存在。他們是客觀的存在。

第二，我們對於一種對象，或者對象發展的過程，要從他們互相聯繫的、互相依存的、互相制約的整體上去考察。

第三，要從他們的運動、變化、和他們發生、發展和消滅的過程上去考察。

第四，要從他們由數量到質量、由質量到數量、由低級到高級的突變過程上去考察。

第五，要從對象、或過程本身的矛盾上、前進和衰落的對立鬥爭上去考察。

這五個基本的觀點和方法，也正是客觀現實上最正確最一般的反映。

在我們的文法上，除了每一個句子都是反映着運動、都是反映着一個對象或過程矛盾以外，便有下列的四種句子，更加具體的反映着上述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的某一條，也就是反映對象或過程的某一個側面。比方：——

(一) 我有書。

山裏有樹木。

(表示存在)

(二) 人是動物。

你是學生。

(表示聯繫)

(三) 雞叫。

他做工。

(表示動作)

(四) 花紅。

山高。

(表示質量)

陳述句

也不是在。

一切的語句，都是在人和人的關聯上發生的；因此，陳述句也不會孤立的存

孤立的

一個人憑空來陳述一句話的時候，那是沒有的；他一定是和別人發生聯繫的

時候，才做出一種主動的陳述，或者被動的陳述。

一個人憑空發出一聲感嘆、或者說出一句感嘆句的時候，那却也是有的；但是，在那個時候，在他的頭腦中也還是對準了某一個或某一些對象才發出感嘆的。

在呼應的時候：——

甲說：『你來！』

乙說：『我來了！』

這種句子在形式上也都是陳述句；但是，在上下文的關聯上，他們已經變成呼應句了。再，像下一講要說到的問答句裏面：——

甲說：『你來？』

乙說：『我來。』

這種句子在形式上也都是陳述句；但是，在上下文的關聯上，他們又變成問答句了。

## 六 怎麼樣問就怎麼樣答

(從陳述已知的陳述句到尋求解答的問答句)

前面說過的陳述句，是把已經知道的事物和他們的運動，客觀的陳述出來。

但是，人類語言開始達到這一個階段的時候，還是很容易錯誤的。比方，我們如

從陳述句  
到問答句

果說

鯨是魚類。

這句話在我們目前的科學上看來，就陳述錯了。

因此，從一種初期的陳述句，或者說，帶有一些武斷性的陳述句，發展到對於一種對象或者對於他的運動，提出一種疑問來，去追求解答，這也是語言上一種極大的進步。

一個小孩子，從他學習了陳述句的時候起，一直到他能夠說出問話的時候，那一個時期是很長的。

一種追求問題解答的句子，我們叫做「疑問句」。

在人和人的關係當中，問話是和答話同時存在的。就算是一個人對於自然界提出一個疑問

吧，那個疑問的答話也是和問話同時存在的。這就因為：發生問題的地方，同時也就存在了解決那個問題的答案。

因此，有了疑問句，就一定同時還有『答覆句』的。

在我們文法的研究上，也就應該把疑問句和答覆句合在一起來研究。並且，在過去的文法上，雖說在表面上僅只把疑問句孤立的拿來研究；但是在實際上，却是沒有不同時研究到答覆句的。

我們現在就把疑問句和答覆句合起來研究；並且，合起來還另外起一個名稱，叫做『問答句』。

在句子裏

怎樣

表示疑點

們構造疑問句的方法有四種：——

當我們有了疑問，要提出一個疑問句的時候，那個疑問句要怎樣構造呢？我

**第一** 是在一個陳述句子裏面，着重的讀那個有疑的語詞，或者同時還在那

個句子的收聲上讀出一種特殊的音調。比方：——

(一) 「你」來？（詞類外面有引號『』的表示要重讀）

(二) 你「來」？

這兩個疑問句，有疑的地方是各自不同的。第一句，「你」字重讀，那是表示有疑的地方在「你」，因為問話的人，懷疑到來的人或者不是「你」而是「別人」。

在第二句裏面，「來」字重讀，這却是表示有疑的地方在「來」：因為問話的人，懷疑到你的「來」，因為或者你「不來」。

在這兩個句子末尾的收聲上，也是各自不同的，一般的都在疑問句的末尾讀出一種特別的聲調；不過，我們目前對於方音的研究還不够細密，還不能夠一般的、具體的說出這兩種收聲上的區別來，更不能夠說出中國各個地方在這類句子收聲上的分別罷了。

**第二** 是在一個陳述句後面帶上一個表示疑問的補助聲音或詞類。比方：——

(一) 你來嗎？

(二) 你來吧？

(三) 你來呢？別個來？

這三個疑問句的末尾，都帶了一個表示疑問的聲音。就因為這種所帶聲音的不同，那個疑問句子在疑問上的性質也跟着不同了。

在第一句的末尾，用了「嗎」那個聲音；這就表示問話的人根本就懷疑到「你來」，他是認為你「不來」的。

在第二句，末了用了一個「吧」的聲音，這就表示問話的人採用了「商量」的態度，但同時也還有一點「暗示」：「要」對方來的意思。

在第三句，末了用了那個「呢」的聲音，這就表示問話的人正在「你來」或者「別個來」這



兩者當中搜尋答案。

**第三** 是把一個陳述句裏面有疑點的語詞改用一個表示疑問的詞類。比方：——

甲問：「哪個」來？

乙答：「他」來。

丙問：他「怎麼樣」？

乙答：他「來」。

在甲的問話裏面，有疑的是在那個來的「主體」；因此，他用了「哪個」這個詞類，放在一個陳述句裏面運動主體所在的地方；這樣，便成了疑問句了。

在丙的問話裏面，有疑的是在那個主體的「動作」；因此，他用了「怎麼樣」這個詞類，放在那個陳述句裏面運動詞所在的地方；這樣，也成了一個疑問句了。

**第四** 是在一個陳述句裏面，在那個有疑的地方，同時提出相反的兩個詞類或意思來。比

方：——

(一) 「你」來呢？還是「別人」來呢？ 或者說：「是不是你」來呢？

(二) 你「來」呢？還是「不來」呢？ 或者說：你「來」「不來」呢？

在第一個例子裏面，懷疑的地方在「你」；所以，對於這個動作的主體「你」，就同時提出相反的兩個詞類「你和別人」來。在第二個例子裏面，懷疑的地方在「來」；所以，對於這個動

作「來」，就同時提出兩個相反的意思「來和不來」來。

問答句  
分四種

問答句的內容不是一律的。因為：（一）有的詢問者，對於當前的問題本來就「沒有疑問」，因此，他對於答覆者不是真的要求解答的；有的詢問者，他却又真的想問出一些什麼來。（二）所問的範圍，有的是在疑問句裏面「暗示」了出來的，有的却又指定了一個範圍，要答覆者在那個範圍裏面去「搜尋」解答；更有的，却是指定了相反的兩個答案，要答覆者在那兩個答案當中去「選擇」一個的。

因此，疑問句就有（一）『反問的疑問句』、（二）『暗示的疑問句』、（三）『搜尋的疑問句』、和（四）『選擇的疑問句』四種。

同時，因為疑問句的不同，答覆句也就跟着不同了。

反問的  
疑問句

設這種疑問句的時候，在詢問者的主觀上，本來就早有了一種固定的見解，沒有什麼疑問要求解答；不過，因為他想要使得答覆者進一層的來確信他的見解；所以，他就把肯定或否定的句子，故意的反轉過來說一下，又說上一種疑問的口氣；同時，還在句子的末尾，帶上一個情感很重的補助聲音；這樣，他想使得答覆者在搜尋解答的時候，自己發現詢問者的意見是對的罷了。比方：——

這類的句子，照例是不要答覆的。如果定要答覆的話，那就只要把疑問句的肯定改成否定，否定改成肯定，就行了。比方，第一句的答覆句是『他沒有神經病』。

暗示的  
疑問句

說這種疑問句的時候，詢問者對於答覆者是要求答案的。不過，那個答案，在詢問者所提出的疑問句裏面，已經暗示出來了。比方：——

暗示的疑問句

- (一) 你有病吧？
- (二) 他是好細吧？
- (三) 我寫字吧？
- (四) 水不熱吧？

在這些句子裏面，詢問者是已經把答案暗示出來了的。第一句就暗示了『你有病』，第二句就暗示了『他是好細』，第三句就暗示了『我寫字』，第四句就暗示了『水不熱』。不過，詢問

反問的疑問句

肯  
定  
的

- (一) 他有神經病嗎？
- (二) 他是傻子嗎？
- (三) 他瘋了嗎？
- (四) 事情的確嗎？

否  
定  
的

- (五) 他沒有耳朵嗎？
- (六) 漢奸不是中國人嗎？
- (七) 他不吃飯嗎？
- (八) 黃連不苦嗎？

者却在句子的末尾，加上了一個『吧』字，帶着一點疑問的口氣，彷彿還是和對方採取一種商量的態度罷了。

答覆者要答覆這種句子，如果要順從詢問者的話，那就只要依着詢問者原有的句子去掉末尾那個『吧』字，改成由自己說出來的一個陳述句就行了。

不過，詢問者所說出來的，究竟也還是一種疑問句；所以，答覆者如果不同意詢問者那種暗示的話，也還是可以提出相反的意見的。比方，對於第一句的答覆，也可以說『我沒有病』。

搜尋的

疑問句

說這種疑問句的時候，詢問者是的確有一種疑問要求解答的。並且，那個疑問的範圍，也用了一種表示疑問的詞類，把他表示出來了。比方：——

### 句問疑的尋搜

- (一) 「哪個」有手錶呢？
- (二) 那是「什麼」呢？
- (三) 他在「哪裏」呢？
- (四) 花「怎麼樣」呢？

要答覆這類的疑問句，那就只有在那些表示疑問的詞類所指定的範圍裏面去搜尋答案。不過，因為每一個表示疑問的詞類，他所指定的範圍都是比較的寬泛，所以，要把正確的答案搜尋出來，也不是很容易的。

這種疑問句的末尾，習慣上常常跟隨着一個『呢』字；不過，不用這個『呢』字也是可以。這原因爲：一來，這種句子裏面已經有了表示疑問的詞類；二來，不用『呢』字的時候，說起來，在句子的末尾，也還是可以把聲調變動一些，說成疑問口氣的。

決擇的  
疑問句

說這種疑問句的時候，詢問者也是的確有一種疑問要求解答的。不過，詢問者，他已經把要答覆的範圍，具體的分做相反的兩面；答覆者只要在這相反的兩種答案當中，決擇一種出來答覆就行了。

這種疑問句，又有兩種不同的形式：——

**第一種** 是一個陳述句的形式，不過把那個有疑的地方重讀；或者在句子的末尾再加上一個『麼』字置了；比方：——

決擇的疑問句(上)	
有引號『』的地方重讀	在句子的末尾加上『麼』字
(一) 『他』有兄弟？	(四) 『他』有兄弟麼？
(二) 他『有』兄弟？	(五) 他『有』兄弟麼？
(三) 他有『兄弟』？	(六) 他有『兄弟』麼？

對於這裏第一句的答覆，要注意的在『他』，或者『別人』。對於第二句的答覆，要注意

的在『有』，或者『沒有』。對於第三句的答覆，要注重的是在『兄弟』，或者『不是兄弟』，或者『姊妹』。

第二種是把一個陳述句的某一個成分，改成相反的兩個成分；或者改成兩個意思相反的陳述句；並且，在這一句或兩句的末尾，再帶上一個『呢』字或者兩個『呢』字。比方：——

(下)句問疑的擇決

一個陳述句包含兩個相反的成分

- (一) 『是不是你』有扇子呢？
- (二) 你『有』『沒有』扇子呢？
- (三) 你有的『是不是扇子』呢？

兩個意思相反的陳述句

- (四) 『你』有扇子呢？『別人』有扇子呢？
- (五) 你『有』扇子呢，『沒有』扇子？
- (六) 你有『扇子』？還是有『別的』呢？

對於這種句子的答覆，就只要在那相反的兩個答案當中，決擇一個拿來答覆就行了。

## 七 從名詞性的短語到名詞性的子句

(從基本的單句到包孕的複句)

前面第五課裏頭，我們曾經說到下列的四種陳述句：

簡單的  
陳述句

(一) 我有書。

山裏有樹木。

(表示存在)

(二) 人是動物。

你是學生。

(表示聯繫)

(三) 雞叫。

他做工。

(表示動作)

(四) 花紅。

山高。

(表示質量)

在這些句子裏頭，那些表示動作主體或者客體的詞類，比方，『山』、『花』、『雞』、『人』、『書』、『我』、『你』、『他』都是用一個單字來表示的名詞；至於『山裏』、『樹木』、『學生』、『動物』却是由兩個單字複合起來的名詞。

這就可見，在句子裏面做主語或者賓語的名詞，不單只有一個單字做成功的名詞，同時也還有由兩個單字複合起來做成功的名詞了。

包含了名  
詞性短語  
的陳述句

上述的「山裏」，是表示「山的裏面」這個意思的；「樹木」，是由「樹和木」連結成功的；「學生」，是指「在學校裏面讀書的人」；「動物」，是指「有知覺、運動、營養、生殖等機能的東西」。

這就可見：這種由兩個單字複合起來的名詞，他們都是因為一個單字不够表示想要表示的意思，所以就由兩個單字複合起來表示。不過，這種名詞，已經有了短語的性質；甚至我們還應當反轉來說，這種名詞，他們原來就是一種短語，不過因為人們把他們看得很慣，就直接作為一個名詞來看了。

到了後來，就因為一個「複合的名詞」，或者說，一個「簡約的短語」，還不能夠表示一個動作的主體或客體了；所以，對於一種內容比較複雜的主體或者客體，就索性用一個臨時組織成功的短語來表示。比方：——

(一) 「賣票」叫「司機」開車。

(二) 「認錯」不是「丟臉」。

(三) 「他們」練習「打靶」。

(四) 「救濟難民」是「我們的責任」。

在這些句子裏面，「司機」和「賣票」這類的稱呼，已經在電車汽車等工人羣衆裏面，變成了通用的名詞；「認錯」和「丟臉」也在一般人的口頭上，常常作為一個名詞來使用；「他們」



是「他」的多數，也早已作爲一個好像分不開的名詞；至於「打靶」和「救濟難民」，却是由述語和賓語臨時組織成功的短語；末了那個「我們的責任」，那却又是在「責任」上面再加上他的修飾語然後才組織成功的短語。

不過，不論他們是已經應用慣了的名詞也好，或者是臨時組織成功的短語也好，我們却是一律的只站在句子的本位上攏總的把他們作爲一個名詞來看待，或者作爲一個有名詞性質的短語來看待。

在這類的句子裏頭，還有下列的一種句子：——

所謂「表  
被性的助  
動詞」  
(上)

(一) 孩子挨了「罵」。

(二) 阿五受了「氣」。

(三) 林小二遭了「打擊」。

(四) 張君被了「冤枉」。

在這些句子裏面，「挨」、「受」、「遭」、「被」這四個動詞，有一點和別的動詞不同的地方。別的動詞，一般的是表示主體所施行的動作；這幾個動詞，他們却是表示主體所遭受的動作。

不過，這種動詞，雖說和別的動詞有這點不同；但是，他們究竟還是動詞，並不是別的詞類。

在過去有些文法書上，却把這些動詞，都認做所謂『表被性的助動詞』；在這些助動詞下面的動詞，比方『罵』、『氣』、『打擊』、『冤枉』，却又認定是所謂『正動詞』。

其實，這裏的『罵』、『氣』、『打擊』和『冤枉』幾個動詞，他們都已經由動詞轉變過來，變成名詞了。這幾個句子，也和前面那種『包含了名詞性短語的句子』沒有兩樣。

包含了名詞性子句的陳述句

上面那些名詞性的短語，若是再向前發展一步，由短語再變成一個句子，那就會有下列這樣的句子發生：——

(一) 『他讀書』有計劃。

(二) 醫生斷定『你有病』。

在這兩個句子裏面，『他讀書』和『你有病』都是一個句子；但是，他們在各自的整個句子裏頭，却又僅只有一個名詞的性質。因此，他們就都叫做『名詞句』。

再就(一)(二)這兩個整個的句子來說，他們都是在一個比較大的句子裏面還包含着比較小的句子的。這時候，他們都不只是一個簡單的句子了；所以，我們就叫他們做『複句』。對於複句講，我們叫前面那些說過的句子做『單句』。

他們是由大的句子包含着小的句子的；所以我們又叫他們做『包孕複句』或者『包孕句』。那個大的句子就叫做『母句』，那個小的句子，就叫做『子句』。

因此，在這裏的『他讀書』和『你有病』，又叫做『名詞子句』。

名詞性  
子句  
的主語

下面是把名詞子句作爲主語的包孕複句：——

(一) 「他說話」有精神。

(二) 「他犯罪」是冤枉。

(三) 「他演說」得罪了朋友。

(四) 「他走路」很快。

在這些包孕句裏面，「他說話」、「他犯罪」、「他演說」和「他走路」都是名詞子句。同時，他們在整個的複句裏面，都是站在主語的位置。

名詞性

子句

的賓語

下面是把名詞性子句作爲賓語的包孕複句：——

(一) 他們罵「賣國賊沒有良心」。

(二) 大家認定「工人是生產者」。

(三) 我喜歡「他說老實話」。

(四) 李四說「張三不長進」。

在這些包孕句裏面，那些加上了引號「」的，比方「賣國賊沒有良心」等，都是名詞的子句。同時，他們在整個的複句裏面，又都是站在賓語的位置。

對於這些句子，過去文法上却不是像我們這裏這樣分析的。他們對於「他們罵賣國賊沒有良心」這個句子，認定：「他們」是主語，「罵」是述語，「賣國賊」是賓語。至於「沒有良心」

却是一種所謂『補足語』，他是用來『補足』這個句子還說得不够圓滿的意思的。

但是，依我們看來，在這個句子裏面，如果單只說到『他們罵賣國賊』就不說下去了，那也還是成功一個句子的，並沒有什麼不圓滿的地方，要用什麼『補足語』來補足。

至於我們說出『他們罵賣國賊沒有良心』這樣的一句話，那所表示的意思，是指明所『罵』的不是在那個賣國賊的整體，而是在『賣國賊的沒有良心』。這時候的『賣國賊沒有良心』是一個整個的賓語，是一個名詞的子句。

在這類句子裏頭，又有下列的一種句子：——

所謂『表  
被性的助  
動詞』  
(下)

(一) 王家村『遭受』土匪搶劫了。

(二) 張三『被』李四殺傷了。

(三) 學生『給』先生教訓了一頓。

在這三個句子裏頭，『遭受』和『被』和『給』都是動詞；『土匪搶劫了』、『李四殺傷了』和『先生教訓了一頓』都是名詞子句。不過，因為『搶劫』的賓語就是『王家村』，『殺傷』的賓語就是『張三』，『教訓了』的賓語就是『學生』，都是那個整個複句的主語，或者是代替那個主語的名詞，所以都被省略不用了。

但是，在過去的文法書上，却不是這樣分析的。他們說，『殺傷』的前面還省了一個『表被性的助動詞』『被』字。

我們現在首先暫且不來反對他們那種分析，並且首先反來依照他們那種分析，把所謂『表被

性的助動詞』『被』字恢復到前面的三個句子裏頭去：——

(一) 王家村遭受土匪『被』搶劫了。

(二) 張三被李四『被』殺傷了。

(三) 學生給先生『被』教訓了一頓。

這樣的句子，恐怕不能再算是中國話了罷？

重覆的

包孕句

包孕句。比方：——

(一) 我們希望『世界上沒有「窮人餓肚子」』。

(二) 村上有『人家雇「他看牛」』。

(三) 張三聯合『李四推舉「王五當代表」』。

(四) 校長請『教員指導「學生唱歌」』。

在這些複句裏面，在第一層引號『』裏面的都是一個名詞子句。但是，在第一層引號『』裏面的名詞子句，他們本身又都是一個包孕句。因為在第一層引號『』裏面的句子本身，他們又包含着第二層引號「」裏面的名詞子句。

這樣看來，上面這四個句子，他們是母句裏面包含着子句；同時，這些子句裏面，又再包含着子句。

因此，我們說，這種一層包含着另一層的包孕句，叫做『重覆的包孕句』。

## 八 動作上的主從發展到句子上的主從

(從連續動作的單句說到主從的複句)

表示連  
續動作  
的單句

一個主體的運動，或者說一件事物的動作，每每有一種連續運動，或者連續動作的現象。比方：——

(一) 張三 上街 買布。

(二) 李四 買書 送人。

在這兩個句子裏面，每個主體都一連有兩個動作。張三有『上』和『買』這兩個連續的動作，李四有『買』和『送』這兩個連續的動作。再比方：——

(三) 王大嫂 下鄉 採桑 葉 餵蠶 子。

(四) 他 抽空 回家 看孩子。

這就都有了一連的三個動作。再比方：——

(五) 爸爸 換衣 出門 上街 買布。

(六) 李五 挑米 上街 換棉布 回家。

這就都有了一連的四個動作了。

像這樣發展下去，在事實上，這種連續的動作是可以多到無限的。不過，因為（一）說話的人一口氣說不得那麼長；（二）聽話的人也不能夠那麼樣繼續不斷的注意；（三）那樣連續得很長的句子也太呆板，說的和聽的大家都會覺得討厭。因此，我們對於那種連續動作次數太多的事實，就不用一個句子來說，要用幾個句子分開來說了。

連續動  
作的先  
後次序

這種連續的動作，是在他身上有一種發展的自然次序的。也可以說，這種連續動作的次序，是把事實發生的時間次序拿來做次序的。比方：

（一）張三上街買布。

（二）李四買書送人。

這裏張三的動作是先「上」後「買」，李四的動作是先「買」後「送」。

我們若是把第一句改成「張三買布上街」，這就把動作的次序改成先「買」後「上」，這還是可能發生的一種事實。不過，我們若是把第二句也把次序掉轉過來，改成「李四送人買書」，這在實際上，或許就沒有這種事實了。

動作的  
連續和  
着重點

在一個句子裏面，有了許多連續的動作，這好像會要把那個句子的主要意思弄得含糊起來。但是，在事實上，却也並不會是這樣。這就因為每個句子都有他不同的上下文；所以就有他各自不同的着重點。比方：——

甲說：我要去買布。

乙問：你『怎麼樣』去買布？

甲答：我『上街』去買布。

在甲所答覆的句子裏面，『上街』是着重點。因為他是針對着上文乙所提出的『怎麼樣』來答覆的。又比方：——

甲說：我要上街去。

乙問：你上街去『幹什麼』？

甲答：我上街去『買布』。

在甲所答覆的句子裏面，『買布』是着重點。因為他是針對着上文乙所提出的『幹什麼』來答覆的。再比方：——

甲說：我要上街去買。

乙問：你上街去買『什麼』？

甲答：我上街去買『布』。

在甲所答覆的句子裏面，『布』是着重點。因為他是針對着上文乙所提出的『什麼』來答覆的。從這裏甲三次所答覆的話合起來看，我們可以看出：第一，同一樣的句子，可以有不同的着重點。第二，每一句答覆的話，因為當前要解答的問題只有一個，所以每次的着重點也只有一



個。第三，着重點不一定在動作上；比方，第三次的着重點便是在『布』上。第四，着重點不一定靠近主語。

連續動作  
只有一個  
是主要的

在一個連續動作的句子裏面，雖說同時有多數的動詞；但是『主要的動詞』却只有一個。比方，上面第一次問答裏面的主要動詞是『買』；第二次的主要動詞是『上』；第三次是『上』或是『買』，這還要再有上下文或者有音調上的不

同才能够決定。

這就因爲：第一次雙方問答的整個中心在『買』，雙方都圍繞在那個『買』上來討論。第二次在『上』，雙方都圍繞在那個『上』上來討論。至於第三次的着重點，却是在『布』；那時候雙方都圍繞在哪一個動作上討論，這單只在這一段簡單的文字上還看不出來。因此，主要的動作，是『上』或是『買』，這裏還不能確定。

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一）主要的動詞不一定是那個句子的着重點。（二）主要的動詞是上下文共同圍繞討論着的一個主要動作。（三）至於着重點，那却是在每一句話完成特殊任務的地方。

次要的動  
詞變  
成了介詞

在一個連續動作的句子裏面，既然有了一個主要的動詞，那同時就有了一個或多數個『次要的動詞』了。比方，在

張三上街買布

這個句子裏面，如果因為在上下文的聯繫上「買」是主要的動詞，那個「上」便是次要的動詞了。在這類句子裏面，我們對於主要的動詞，自然還是叫作述語。但是，對於次要的動詞，就只叫做「次要的述語」了。

這種次要的述語，他一方面固然也還是表示一種動作；但是，同時，他却又和他所帶的賓語合在一塊，對於那個主要的述語有了一種修飾的作用了。

比方：上面所說的「上街買布」，若是「買布」的「買」做了主要動詞的時候，那「上街」的「上」和「街」就合起來變成那個主要動詞「買」的「修飾語」了。

這種修飾語，就因為他是對於動詞來進行修飾的，所以我們就叫他做「動作修飾語」。

這種動作修飾語裏面的那個次要述語，到了這種時候，他好像是在「介紹」他所帶的那個賓語去和那個主要的動詞發生關係；所以，這時候，我們對於那個作為次要述語的動詞，就不叫他做動詞，却又叫他做「介紹詞」或者「介詞」了。

同時，對於那個跟在次要述語後面的賓語，也不叫他做賓語，却又叫他做「副語」了。介詞在文法上是第四次發現的，所以我們就把他列做第四種詞類。

副語

的

發展

在上面第七講裏頭說過，主語和賓語都可以是一個名詞，也可以是一個名詞性的短語，也可以是一個名詞性的子句。現在的副語，他既然是由一個賓語轉變成功的，所以，他也可以是一個名詞、一個短語、或者一個子句。比方：——

(一) 他爲了『國家』犧牲自己。

在這個句子裏頭，若是那個『犧牲』是一個主要的動詞，那個『爲了』便是介詞；同時，那個『國家』，便是副語。這個副語，便是由一個名詞做成功的了。再比方：——

(二) 他爲了『讀書』上學校。

在這裏，若是那個『上』是一個主要的動詞，那個『爲了』便是介詞；同時，那個『讀書』，便是副語。這個副語，便是由一個短語做成功的了。再比方：——

(三) 他因爲『天氣不好』沒有出門。

在這裏，若是那個『沒有』是主要的動詞，那個『因爲』便是介詞；同時，那個『天氣不好』，便是副語。這個副語便是由一個子句做成功的；到了這個時候，這個整個的句子也成功一個包孕的複句了。

動作修飾

語的提前

在一個連續動作的句子裏面，那些連續的動作，固然是有一定的先後次序，不能够隨便先後移動的。但是，一個動作修飾語，有時候我們爲了要着重的把他凸現出來，却是可以把他移到主語的前面去的。比方：——

(一) 他『爲了國家』犧牲自己。

(二) 他『爲了讀書』上學校。

(三) 他『因爲天氣不好』沒有出門。

這三個句子，我們爲了要着重那三個動作修飾語，便可以改成下面的句子：——

(四) 『爲了國家』，他犧牲自己。

(五) 『爲了讀書』，他上學校。

(六) 『因爲天氣不好』，他沒有出門。

這裏最要注意的是第六句。

這個第六句，他是由一個句子變成功兩個句子了。他原先是一個包孕複句，現在却是變成兩個單句了。

這兩個單句在意義上却又還是分不開的；因此，他在形式上雖說是兩個單句，但是在實際上却又還是一個複句。

不過，在後面的一個單句是『爲主』的一個單句，在前面的那一個單句是『爲從』的一個單句。因此，合起來就叫做『主從複句』。那個爲主的單句，就叫做『主句』，那個爲從的單句，就叫做『從句』。

當這個時候，那個『因爲』也跟着變了一點性質。從前在單句裏面，他是一個介詞；就是在包孕複句裏面的時候，他也還是一個介詞。當他帶着一個副語，提到句子的前面，同時那個副語還是一個單詞或者一個短語的時候，他也還是一個介詞。到了現在，他和他所帶的副語共同離開了那個單句；而且他所帶的那個副語本身也是一個單句了。因此，他現在的任務，就好像變成不

是在『介紹』，而是在『連接』了。

到了這種時候，我們對於這個過去的介詞，就不再叫他做介詞，却叫他做『連接詞』或者『連詞』了。

在文法上，連詞是第五次發現的，所以我們就把他列做第五種詞類。

主從複句的種類，是依着那個從句對於主句的作用來分別的。

從句對於主句的作用，可以概括的分做兩種；因此，主從複句也可以概括的

主從複句  
分做兩種

分做兩種：——

**第一** 是從句用來表示時空的；比方：——

(一) 『自從』中國抗戰，張三就到了重慶。(從句表示『自從』的時空)

(二) 『經過』朋友們勸告，他已經猛省過來了。(從句表示『經過』的時空)

(三) 『正當』太陽出來，我們就吃完了早飯。(從句表示『正當』的時空)

(四) 『對於』中國抗戰，他們都肯努力。(從句表示『朝向』的時空)

(五) 『到了』太陽下山，我們就回家了。(從句表示『到達』的時空)

**第二** 是從句凡來表示條件的；比方：——

(六) 『因為』天氣不好，我們沒有出門。(從句表示『主要』的條件)

(七) 『利用』校中放假，他溫習了功課。(從句表示『利用』的條件)

- (八) 『伴隨』着哥哥讀書，他到了上海。(從句表示『和同』的條件)
- (九) 『只要』天氣好，他一定會來。(從句表示『惟一』的條件)
- (十) 『除非』教師不來，我總是去上課的。(從句表示『除外』的條件)
- (十一) 『不論』你對他怎麼樣，他總是對你好的。(從句表示『不拘』的條件)

## 九 動作上的聯繫發展到句子上的總結

(從平列動作的單句說到平列的複句)

表示動  
作聯繫  
的單句

聯繫着的。

一切的物质都在運動着。同時，這種表現在各個場合的運動又是緊密的互相關聯着的。

一個主體的許多動作，在表面上有時候是好像很沒有規律的；但是，經過細密的考察以後，那些動作却又是聯繫得一點也分不開的。

在我們的文字裏頭，也常常表示這種在表面上零星的，好像連一點關聯也沒有的運動或動作。比方：——

(一) 風息了。雨住了。

(二) 哥哥打球。弟弟唱歌。

這些句子都是一些單句，好像他們所表示的都是各別的一種運動或動作。但是，我們若是在說話的語氣上連貫一下，或是在文字的標點上改動一下，變成：——

(三) 風息了，雨住了。

(四) 哥哥打球，弟弟唱歌。

這就變成表示兩組有關係的運動或動作了。

這樣的兩組句子，也叫做複句。只因為這種複句首先是由幾個平列的單句發展起來的，所以就叫做『平列複句』。

這種複句發生的情形既然和主從複句發生的情形相反；所以，他們發展的過程也有一點基本上的不同。主從複句，他們是由一個單句發展，變成功一個複句的；這裏的平列複句，他們却是由幾個單句合攏，變成功一個複句的。

這種平列複句，可以分做下列的五類十四種：——

第一類，叫做『類同複句』，又分『等價句』、『類及句』、『進層句』三種。

第二類，叫做『別異複句』，又分『重轉句』、『輕折句』、『意外句』三種。

第三類，叫做『對比複句』，又分『比擬句』、『比較句』、『審決句』三種。

第四類，叫做『推證複句』，又分『假設句』、『演繹句』、『歸納句』三種。

第五類，叫做『分合複句』，又分『分舉句』、『總結句』兩種。

這類的複句是由同類的幾個單句連結起來成功的。

**第一** 是等價句。比方：——

(一) 風息了，雨『也』住了。

類	同
複	句



(一) 風息了，『並且』雨也住了。

(三) 『不單只』風息了，『而且』雨也住了。

(四) 風『固然』息了，『同時』雨也住了。

這是第一個例子裏頭的『也』字是用來修飾動詞的一種詞類；在這裏，他是用來修飾那個『住』的動作，同時也是使這個動作和那個『息』的動作互相聯繫的。

這種詞類叫做副詞，他是文法上的第六種詞類。

第四個例子裏頭的『固然』也是一個副詞，他是用來使那個『息』的動作和『住』的動作互相聯繫的。

第二個例子裏頭的『並且』，和第四個例子裏頭的『同時』，都是連詞，都是把兩個單句連接起來的。這種連詞和主從複句裏面的連詞不同。在那裏的連詞，都是從動詞變成介詞再變成連詞的，在這裏却是直接由動詞，或者由別種詞類直接轉變成成功的。

第三個例子裏頭的『不單只』和『而且』都是連詞，他們兩個彷彿是一呼一應的把兩個單句聯繫起來了。

第二 是類及句。比方：——

(一) 他喜歡唱歌；『以外』，他『還』喜歡攝影。

(二) 姐姐研究美術，『至於』妹妹『却』高興研究政治。

(三) 書報，他是喜歡看的；『說到』賭牌，那他却是不歡喜的。

這裏的『還』、『却』都是副詞。『以外』、『至於』和『說到』都是連詞。

**第三** 是連層句。比方，如果甲對於乙，乙對於丙都是地位或程度等比較高一此的人；那末，就可能發生下列的複句：——

(一) 甲『固然』有錯，乙『更』有錯。

(二) 甲『還』有錯，『那就連』乙也有錯。

(三) 甲『還』有錯，那乙『就』『更』『不用說了』。

(四) 甲『還』有錯，『何況』乙丙呢？

(五) 『不單只』乙有錯，『而且』『連』甲『也』有錯。

(六) 『不單只』乙有錯，『就是』甲『也』有錯。

這裏的『不單只』和『而且』，『不單只』和『就是』都是一呼一應的連詞。『還』、『更』、『就』等都是副詞。

這類的複句是由不同類的幾個單句連接起來成功的。

**第一** 是重轉句。比方：——

(一) 許多人反對他；『然而』他的主張却沒有錯。

別 異  
複 句

(二) 他『雖說』有錢；『但是』他沒有本領。

(三) 別人都高興儲蓄金錢；他『倒是』高興研究學問。

這裏每個例子的前後兩句，意思都是相反的。『然而』、『但是』都是連詞。『雖說』和『但是』也是一呼一應。『倒是』是副詞，兼得有連結上句的作用。

**第二** 是輕折句。比方：——

(一) 他的學問很好；『不過』身體差一點『罷了』。

(二) 他別科的成績都不錯；『只有』算學不及格。

這裏每個例子的前後兩句，意思也是相反的。不過，相反的地方不是在全體，而是在某一個部分。

這裏的『不過』、『只有』都是連詞。『罷了』就用在句子的末尾，和『不過』等相應。

**第三** 是意外句。比方：——

(一) 他想去讀書；『不料』他母親不許他去。

(二) 我準備去看你；『偏巧』你又來了。

(三) 我本應當招待你；現在『反倒』你來招待我了。

這裏的『不料』、『偏巧』和『反倒』都是連詞。他們把後一個單句所表示的意外情形，連接到上一個單句上去了。

對 比  
複 句

這類的句子是用來對於一種對象或動作作一個比擬，或是對於兩種對象或過程作一個比較或決擇的。

第一 是比擬句。比方：——

(一) 白雲映在水裏，『好像』水裏也有白雲。

(二) 教師愛護學生，『好比』母親愛護自己的孩子『一樣』。

這裏的『好像』、『好比』都是連詞。『一樣』就用來和『好比』相應。

第二 是比較句。比方：——

(一) 姐姐(聰明)『不如』妹妹聰明。

(二) 妹妹聰明『賽過』姐姐(聰明)。

這裏的『不如』和『賽過』都是連詞。那兩個用了括號( )括着的『聰明』是常常省掉不說的。

第三 是審決句。比方：——

(一) 我們『與其』坐着還等不到工作，『那還是情願』由自己去創造工作。

(二) 我們『與其』寫死人的話，『不如』大家來寫活人的話。

這裏的『與其』和『那還是情願』，『與其』和『不如』都是一呼一應的連詞。

這類的句子是用來推證道理的。或者是由一個假設，推出一個必然的結論。

推 證  
複 句

或者是由一個道理，說明當前的事實。或者是由一些事實，推出一個新鮮的道理。

**第一** 是假設句。比方；——

(一) 『若是』天下雨，『那』他就不會來。(正定理形式)

(二) 『若是』他沒有來，『那』一定是天下雨。(逆定理形式)

(三) 『若是』天不下雨，『那』他一定來了。(對定理形式)

(四) 『若是』他來了，『那』一定是天沒有下雨。(對逆定理形式)

(五) 最好天不下雨；『不然』，『那』他就不來了。(正定理的另一形式)

這裏的『若是』和『那』是一呼一應的連詞。至於第五個例子裏頭的『不然』和『那』也是一樣；不過，『不然』早把他前面的『天不下雨』反說一下罷了。——『不然』就是『不這樣』的意思。

**第二** 是演繹句。比方：——

(一) 物體遇着熱就會膨脹的；『比方』，水到了要開的時候，就多起來了。

(二) 水是一種複合體；『仔細說起來』，他就是輕氣和氧氣的化合物。

(三) 人是社會的動物；『換一句話說』，人類是在生產的關係上，互相聯繫着的。

這裏的『比方』、『仔細說起來』、『換一句話說』都是連詞，或連詞短語。在這個連詞後面的句子，不過是用來對於前面的句子解釋解釋，並不會推出什麼新的道理來。

**第三** 是歸納句。比方：——

- (一) 米漲了價，油漲了價，布也漲了價；『可見』物價都漲了。
- (二) 錢一燒，就燒得大起來了；水一熱，就熱得多起來了；皮球一晒，就晒得凸起來了；『這樣看來』，物體碰着了熱都是會膨脹的。

這裏的『可見』和『這樣看來』都是連詞，或連詞短語。在他們後面的那個單句，都是表示發現的道理。

複	分
句	合

這類的句子是用來把一個總的單句分開，或是把許多的單句合攏的。

第一是分割句。比方：——

- (一) 算術上有三組基本的法則：『第一組』是加減，『第二組』是乘除，

『第三組』是乘方開方。

- (二) 小孩子都喜歡頑：『有的』喜歡打球，『有的』喜歡跳繩。

- (三) 他每天都沒有空：『有時』他要去辦公，『有時』他要去讀書，『有時』他又要去拜會朋友。

這裏的『第一……第二……』、『有的……有的……』、『有時……有時……』都是連詞。都是用來把頭一個單句的內容分開的。

第二是總結句。比方：——

- (一) (他來看你。我來看你。) 他『和』我都來看你。

(二) (我有一本書。我有一枝筆。) 我有一本書『和』一枝筆。

(三) (筆、我要買。墨、我要買。) 筆啦，墨啦，我都要買。

(四) (哥哥高。弟弟高。) 哥哥『跟』弟弟一樣高。

(五) (他打球。他唱歌。) 他一面打球一面唱歌。

(六) (他不作工。他不讀書。) 他既不作工又不讀書。

(七) (那個人有田地。那個人沒有學問。) 那個人有田地，然而沒有學問。

(八) (我們走得快。我們走不到。) 我們走得快，反而走不到。

(九) (我或者去。我或者不去。) 我去或者不去。

(十) (你看這本書？你不看這本書？) 你看不看這本書？

(十一) (你要這個？你要那個？) 你要這個？還是要那個？

(十二) (你說這個好？你說那個好？) 你說這個好呢？還是說那個好呢？

(十三) 甲生的算術好，乙生的國語好：——這兩個孩子都不錯。<sup>\*</sup>

(十四) 抗戰以來，第一年敵人佔去的地方多，第二年少，第三年更少：——敵人一年一年

不行了。

這裏前面的十二個例子裏頭，那些用了括號( ) 括着的單句，普通都是不說出來的，但是每個括號下面的那一個句子，却又的確是由括號裏頭那些單句總括起來才有的。

## 十 複音詞類的發生和發展

(短語的構造和複音詞類的創製)

複音詞類  
是怎麼  
樣發生的

我國的文字，在最初是一種象形文字；並且，是用每一個形象去表示每一個意義的。但是，當古人開始造字的時候，要造字來表示的意義就已經非常的多；再加上社會的發展，隨時都有新的事變和新的事物發生，使得所造成的字數常常比較那些要表示的意義要少。

因此，我們一方面就造出了成千成萬的方塊字，弄得難認難記；同時，也必然的還會有一「異義同字」的現象發生。比方，表示好惡的「好」也是「好」這個方塊字，表示「好醜」的「好」也是「好」這個方塊字等。這是第一。

第二，我們對於每一個方塊字又都是用一個單節的聲音去唸出來的。但是，我們的字數已經有那麼多；同時，我們的語言器官所能够發出的單節聲音又那麼有限得很。比方，民國二十一年教育部所公佈的「國音常用字彙」，那裏面的單字有六千五百多個；但是，那裏面標出來了的單字聲音却只有四百多個。平均起來，每一個聲音就要用來去唸一十六個單字了。



並且，事實上還不是這樣平均的：比方，一個「一」的聲音就要用來作爲「衣」、「依」、「醫」、「噫」、「一」、「壹」、「移」、「夷」、「姨」、「宜」、「疑」、「儀」、「遺」、「以」、「倚」、「椅」、「蟻」、「已」、「矣」、「易」、「意」、「義」、「議」、「異」、「藝」、「肄」、「亦」、「譯」、「益」、「翼」、「液」等一百六十個單字的聲音。

這就是我國文字上一種「異字同音」容易混淆的現象。

第三，因爲我國的造字方法，一方面是想做到「一字一義」，同時又想做到「一音一字」；由這兩項合起來，同時也就是想做到「一音一字一義」；但是，「義」比「字」更多。因此，我們又必然的會發生「異義同字同音」的現象。比方，同是一個「道」字，表示「道路」的是他，表示「道德」的也是他，表示「道理」和「道術」的也是他。

在這三種困難當中，中國的文字就不得不在聲音方面來找出路了。

複音詞類

解決了

多少困難

把中國文字從單節音推得到多節音去的辦法，就是用幾個單節音的方塊字合起來製造一個新詞。這個辦法，在我們目前看起來，好像並不稀奇；然而他却是一百千萬億的大衆，在幾千年的談話過程當中共同創造出來的。

有了這個辦法以後——

第一，他首先就解決了那個「異義同字同音」的困難。

比方，有了「道路」、「道德」、「道理」、「道術」等等這許多的詞類來分別表示原有一

個「道」字的意義以後，「異義同字同音」的問題就解決了。

第二，那個「異字同音」的問題也連帶的解決了。

比方，「到」和「盜」的聲音同是一個「勿玄」。但是，自從我們有了造詞的辦法以後，當要說「到」的時候，就可以說「到達」、「周到」；到了要說「盜」的時候，就可以說「竊盜」、「強盜」。「異字同音」的困難，就這樣解決了。

第三，連那個「異義同字」的困難也連帶的解決了；比方一個「異義同字」的「好」字，有了「好惡」、「愛好」和「好醜」、「好歹」、「美好」這些複音詞類以後，這個困難也解決了。

第四，連那個字數太多的問題也連帶的解決了一部份。

比方，在古代，純黑色的馬叫做「驪」，淺黑色的馬叫做「駟」，青黑色的馬叫做「騏」，赤黑色的馬叫做「騏」。但是，到了我們有「純黑色的馬」、「淺黑色的馬」等等的短語以後，就連那些已經造好了的字，「驪」、「駟」、「騏」、「騏」等等，都可以廢去許多不用了。

不過，目前應用的方塊字還是不少，我們費去的學習時間還是太多；這一個問題，大家還正在想法子來根本的解決。

造詞的方法可以分做三個發展的階段來講。現在單就動詞和名詞這兩種詞類

來舉例：——

造的  
詞的  
方法

第一 個階段是從聲音上自然發展得來的；比方：——

(一) 動詞中的『糟踏』，名詞中的『蜘蛛』。(這是用兩個聲音連接起來的。)

(二) 動詞中的『走走』，名詞中的『媽媽』。(這是用一個聲音重疊起來的。)

**第二** 個階段是從語言上自然發展得來的；比方：——

(三) 動詞中的『行走』，名詞中的『門戶』。(這是用兩個同類的單詞合起來的。)

(四) 動詞中的『買賣』，名詞中的『東西』。(這是用兩個相反的單詞合起來的。)

**第三** 個階段是依據詞類在句子裏面的先後次序創造出來的；也可以說，這原先都是一些短語，一到大家用慣了以後，就變成複音詞類了。比方：

(五) 在動詞裏面有：

(1) 追認 (動作修飾語——述語)

(2) 拿起 (主要述語——次要述語或次要述語——主要述語)

(3) 注意 (述語——賓語)

(六) 在名詞裏面有：——

(4) 長城 (名物修飾語——名詞)

以上是造詞上幾個基本的方法；但是，如果要詳細說起來，那就還不只這許多。

複音動詞可以分做三類七種來說：——

動複  
詞音

**第一** 是由兩個聲音結合起來的；比方：——

(一) 糟踏、囉唆、抖擻、齟齬。(這種複音動詞是不能夠拆開的，一拆開就沒有意義了。)

(二) 走走、坐坐、試試、看看。(這種複音動詞是可以拆開的；不過，拆開以後，『走』就只表示單純的『走』，沒有『走一走』的意思了。)

**第二** 是由兩個動詞平列起來成功的；比方：——

(三) 行走、存在、怨恨、改變、命令、達到、經過、結合、降落、議論。(以上是由兩個意義相同的動詞平列起來的。)

(四) 買賣、來往、出入、上下、開關、呼應、坐立、起睡、升降、進退。(以上是由兩個意義相反的動詞平列起來的。)

**第三** 是依據詞類在句子裏面慣用的次序組織成功的；比方：——

(五) 追認、空談、盲從、瞎說、廣播、小視、自治、相幫、交換、互信。(以上是由一個動作修飾語和他所修飾的述語結合起來的。)

(六) 拿起、放落、提前、壓後、修好、碰壞、加多、減少、交清、辦了。(以上是由兩個連續的動詞組織成功的。)

(七) 注意、懷疑、結果、出版、抱怨、開心、打雷、游水、當心、打替。(以上是由一個述語帶着他的賓語組織成功的。)

得、着、  
了三個字  
的凸現

在複音動詞裏面最要注意的是上面的第六種例子。因為這種複音動詞在目前的口語裏面用得最多；而且，在這許多的複音動詞當中，還有三個用得次數最多的特別字；這三個字就是：——

- (一) 吃得、坐得、唱得、拿得的『得』；
- (二) 聽着、看着、寫着、頑着的『着』；
- (三) 做了、來了、讀了、用了的『了』。

這三個字，有些文法書上說他們是一種助動詞；其實，他們並不是什麼助動詞，而是兩個連續動詞當中下面的一個。不過因為他們被用的次數比較的更多；所以就在我們的心眼當中特別的凸現出來了。

『得』字是跟隨在一個動詞後面，表示那個動作的『可能性』的；比方，他『走得』、他『寫得』字。

『着』字是跟隨在一個動詞後面，表示那個動作的『繼續性』的；比方，他『坐着』、他『敲着』桌子。

『了』字是跟隨在一個動詞後面，表示那個動作的『完成性』的；比方，花『紅了』、哥哥『上了』學。

因為動作的『可能』、『繼續』、『完成』，是一般動作上最常見的現象；現在『得』、『着』



功的；比方：——

**第四**

是依據詞類在句子裏面慣用的次序，在一個名詞下面，再帶上一個名物修飾語組織成

- (六) 瓦屋、鐵鍋、石硯、鐵路、電藥。(上面加上一種質料)
- (七) 柳樹、玉石、煤礦、畫家、人類。(上面加上一個種名)
- (八) 長城、溫泉、小孩、白天、淡氣。(上面加上一種性狀)
- (九) 手巾、衣箱、酒店、雨衣、牙刷。(上面加上一個用場)
- (十) 搖籃、靠椅、招牌、食鹽、掛錶。(上面加上物的動作)
- (十一) 來人、流水、去年、動物、飛機。(上面加上一個動作)
- (十二) 海味、廣貨、川鹽、湖筆、華茶。(上面加上一個產地)
- (十三) 陳酒、古書、時事、夜市、年鑑。(上面加上一個時間)
- (十四) 兩廣、列強、諸位、個人、獨子。(上面加上一個數量)
- (十五) 家裏、湖南、國外、天下、早上。(下面帶着一個空間)
- (十六) 午前、日後、年終、月底、週末。(下面帶着一個時間)
- (十七) 民衆、年中、月半、星羣、部首。(下面帶着一個數量)
- (十八) 馬匹、房間、紙張、煤斤、軍隊。(下面帶着一個單位)
- (十九) 月亮、葱白、橘紅、餅乾、銅絲。(下面帶着一個性質)

(二十) 雨點、路綫、麵條、桌面、雪花。(下面帶着一個狀態)  
 (二十一) 石頭、花兒、瓶子、這兒、想頭。(下面帶着一個形狀)

頭、兒、

子三個字  
 的凸現

不過，我們對於這裏的第四類要特別的注意；這一來，就因為在中國的文法上，名物的修飾語總是加在名詞上面的；若是帶在下面，那就是一種述語，却不是一種名物修飾語了。比方，『紅花』的『紅』是名物修飾語；但是，『花紅』

的『紅』却是述語了。

二來，上面第四類裏面的例子，若是一律歸併到第三類裏面去，那在解釋上還要更加切合事實。比方，『家裏』是『家的裏頭』，『午前』是『午的先前』，『民衆』是『民的一羣』，『馬匹』是『馬的匹數』，『月亮』是『月的光亮』，『雨點』是『雨的點點』，『石頭』是『石的一團』，『花兒』是『花這個小東西』。這樣的解釋，是特別的清楚。更加切合事實了。

三來，我們若是把他們下面的那一個單詞，認做帶着的一個名物修飾語，那在解釋上，就反倒解釋不下去了。比方，『家裏』不能夠解釋做『裏家』，『午前』不能夠解釋做『前午』，同樣，『民衆』不是『衆民』，『馬匹』不是『匹馬』，『月亮』不是『亮月』，『雨點』不是『點雨』，『石頭』不是『頭石』，『花兒』不是『兒花』，這都是很明白的事實。

在這裏，我們還要特別注意一下第二十一種例子裏頭的『頭』、『兒』、『子』這三個字。因為這三個字，在我們目前的口語裏面用得最多；而且，有許多人還把他們認做中國文法上的一



種詞尾。

但是，依照我們上面的分析，他們不單只是一種詞尾；而且，他們在『石頭』、『花兒』、『瓶子』裏面，還是一種被『石』、『花』、『瓶』等詞來修飾的一種名詞。他們和『雨點』的『點』、『雪花』的『花』一樣，是我們語言上一種用來作爲一種比喻的名物；不過，因爲用的次數極多，而且，那個被比喻的東西，又用成了作爲修飾語的詞類。所以，他們就特別的凸現了出來，好像是中國又法上一種例外的東西，所謂詞尾了。

## 十一 從感嘆聲到語言上的感嘆聲

(感嘆詞和感嘆句的種類和構造)

我們在前面第三講裏頭說過，感嘆詞是從勞動的呼聲發展得來的。

感嘆聲  
的發展

在我們目前的文法裏面，不論是勞動的呼聲也好，感嘆的聲音也好，甚至呼應的聲音也好，是攏統的叫做感嘆詞的。

我們現在就依照他們發展上大略的先後，再來比較詳細的敘述一下。

我們目前的感嘆詞，他們都是附屬在一個感嘆句上面的；因此，當我們說明一個感嘆詞的時候，就只好從他們所附屬的那個感嘆句的意義上來說明。並且，我們爲了要說明這些感嘆詞的原故，在下面的例子當中，也就不得不把一些在本書前面還不曾說明過構造的句子，首先拿來應用了。

**第一** 勞動的呼聲：這種呼聲是在人們共同勞動的時候，自然發生出來的。在他們的本身沒有什麼意義。

比方，工人們抬運貨物時，所發出來的那種『哼荷海荷』的聲音便是。

第二 感嘆的聲音：這種聲音，也是一種很自然的聲音；不過，比起勞動的呼聲來，却是帶上了許多感情的成分罷了。這又可以分做六類：——

一、表示傷痛的；比方：——

(1) 『唉』！(唔) 不得了呀！

(2) 『哎喲』！(呀一丕) 頭痛得很呵！

二、表示歡樂的；比方：——

(1) 『嘻』！(厂一) 你來得真好！

(2) 『哈哈』！(厂丫厂丫) 我做成功了！

三、表示鄙斥的；比方：——

(1) 『呸』！(欠\ ) 放你的狗屁！

(2) 『啐』！(ㄗ丕) 這樣不要面孔！

四、表示嘲笑的；比方：——

(1) 『哼』！(ㄣ) 你倒曉得害人！

(2) 『啊哈』！(丫厂丫) 鬼子們也想打勝仗！

五、表示驚嘆的；比方：——

(1) 『哦荷』！(丕厂丕) 糟透了！

(2) 『哎呀』！(ㄉㄧㄚ) 房子會倒呀！  
六、表示贊美的；比方：——

(1) 『啊』！(ㄛ) 美麗得很呀！

(2) 『呵呀』！(ㄛㄧㄚ) 好高的山呵！

**第三** 呼應的聲音：前面說過，人們從勞動的聲音可能發生一種召集的聲音。但是，有了召集的聲音，也就必然的會有應諾的聲音。現在把這兩種聲音合起來叫做『呼應的聲音。』

一、表示呼喚的；比方：——

(1) 『喂』！(ㄨㄟ) 你貴姓？

(2) 嘿！(ㄏ) 當心跌交呀！

二、表示應諾的；比方：——

(1) 『唯』！(ㄨㄟ) 來了！

(2) 『嗯』！(ㄣ) 我就來！

**第四** 然否的聲音：這種聲音是對於別人的意見表示同意，或者表示反對的時候所發出來的。不過這種聲音，他們原來就是呼應聲音當中的一部份，我們這裏是因為他們被用的次數比較多，所以就特別把他們提出來作為另外一種了。

一、表示同意的；比方：——

(1) 『呵』！(ㄛ) 你說得對呀！

(2) 『哼』！(ㄣ) 是的！

二、表示反對的；比方：——

(1) 『噯』！(ㄛ) 這樣做是不對的！

(2) 『嘿』！(ㄣ) 怎麼這樣做？

### 第五

疑悟的聲音：這種聲音，有的是表示疑惑，有的是表示醒悟。

一、表示疑惑的；比方：——

(1) 『噁』？(ㄣ) 你剛才說什麼？

(2) 『嚇』？(ㄣ) 他幹了這種事情嗎？

二、表示醒悟的；比方：——

(1) 『哦』！(ㄛ) 我明白了！

(2) 『喝』！(ㄣ) 我倒忘記了！

感嘆的單  
詞、短  
語和句子

以上所說的，都是感嘆的聲音；雖說有些聲音，好像是有了解確意義的語言；以後才有的：比方，第四第五兩種；但是，他們本身上究竟都還是一種聲音，所以就一律歸併在一道了。

現在我們再來說到：在我們這種具有明確意義的語言裏面，也有一些單詞，在使用的過程中

間，他們也慢慢的變得和上面那些感嘆的聲音一樣，具有一種感嘆詞的性質了。並且，還不單只是一個單詞是這樣，有時候，連一個短語也變得像一個感嘆詞一樣了。

由這樣再進一步，我們就可以看出：就算是一個感嘆的句子罷，他也不過是一個感嘆詞或者感嘆短語的擴張。

現在就依着這個次序，把這種感嘆詞、感嘆短語和感嘆句子的構造來說明一下。

**第一** 感嘆的單詞：這種單詞，當我們說起來的時候，他像感嘆的聲音一樣，可以獨立的應用，也可以獨立的應用在另外一個句子的外面。就他們本身的性質說，也有些是帶着動詞性質的，也有些是帶着名詞性質的。

(1) 帶着動詞性質的感嘆詞；比方：——

(1) 是！你說得對！

(2) 對！那是真的！

(3) 好！就這樣辦罷！

(4) 不！我不能夠這樣做！

這裏的『是』、『對』、『好』、『不』都是帶着動詞性質的感嘆詞。

(二) 名詞性質的感嘆詞；比方：——

(1) 朋友！你弄錯了！

(2) 老王！你來吧！

這裏的『朋友』、『老王』都是帶着名詞性質的感嘆詞。

這種帶着名詞性質的感嘆詞，在普通一般文法書上是不把他們當做感嘆詞看待的。但是，在句子的組織上，他們却是和普通的感嘆詞一樣，獨立在一個句子以外，而且又常常帶上了一些感情的成分；因此，本書就認為：把他們排列在這裏，是比較更加適當了。

## 第二

感嘆的短語：這種短語，也有帶着動詞性質的，和帶着名詞性質的兩種；比方：——

(一) 帶着動詞性質的：

(1) 啊呀！『好美麗！』

(2) 呸！『什麼話』！

(二) 帶着名詞性質的：

(1) 『好朋友』！幫幫忙罷！

(2) 『蠢東西』！你連這個都不懂！

這種感嘆短語的構造，有兩個特點：

第一是，用一種表示極頂的詞類來修飾；比方，『好美麗』的『好』，『好利害』的『好』，『真醜』的『真』，『太大』的『太』，『倒還不錯』的『倒』等字都是。

第二是，把一種表示疑問的詞類，用在表示絕頂沒有疑問的地方；比方：『什麼話』的『什

麼」，『哪裏的話』的『哪裏』，『怎麼辦』的『怎麼』都是。

**第三** 感嘆的句子：這種句子的構造，有三個普通的辦法：

第一是，在呼應句或者陳述句的末尾加上一個感嘆的聲音；比方：——

(一) 來『呀』！

(二) 我就來『呵』！

(三) 天下雪了『哩』！

第二是，把一個表示疑問的詞類，用在主觀上絕頂沒有疑問的地方；比方：——

(一) 你這是『什麼』話！

(二) 我看你『怎麼』幹！

第三是，把述語和述語以下的詞語一起提到句子的前面來；在提前的這一部份，還要加上一種表示極頂的修飾詞類；比方：——

(一) 好壞呵！這個人的心腸。

(二) 倒還不錯！你這個人。

感嘆詞語

的位

置和尾聲

獨立在一個句子外面的感嘆詞，他有時候可以獨立在前面，有時候可以獨立

在後面；比方：——

(一) 孩子！你太用功了！



(二) 請你替我們想想！朋友！

(三) 唉！世界上哪裏會有這樣的事！

(四) 他也想那麼樣幹！哼！

明確意義語言裏面的感嘆詞語，在他們的後面，也是可以帶着一種感嘆聲音的；比方：——

(一) 天『哪』！不要下雨了罷！

(二) 開得多好看『呀』，這一枝梅花。

## 十二 首先從運動上着眼

(動詞的種類和應用)

動詞分  
做六種

前面第五講裏頭，我們已經知道陳述句有四種基本的構造。他們在內容上，有的表示『存在』，有的表示『聯繫』，有的表示『動作』，有的表示『質量』。因此，在動詞裏頭，這裏就有不同的四種了。這四種，第一種就叫做『存在動詞』；第二種就叫做『聯繫動詞』；第三種就叫做『動作動詞』；第四種就叫做『質量動詞』。

在包孕句裏頭，我們可以看出下列的一種句子：——

張三知道李四『怎麼樣』了。

在這種句子裏頭的『怎麼樣』，他對於李四是一個述語，他是站在一個動詞所站的位置；但是，他並不是具體的表示『存在』、『聯繫』、『動作』或者『質量』；而是『一般的』表示運動或動作。

因此，在這種場合的『怎麼樣』，我們就叫他做『一般動詞』。這是動詞裏頭的第五種。

\*

\*

\*

在前面第六講裏頭，我們又曾經敘述過下列的一種問答：——

丙問：他『怎麼樣』？

乙答：他『來』。

在丙的問話裏頭，有一個『怎麼樣』，他是站在『一般動詞』所站的位置，他也是一個述語；但是，他所在的句子却不是一種直接陳述的口氣，而是一個表示疑問的句子。

因此，在這種場合的『怎麼樣』，我們就叫他做『疑問動詞』，這是動詞裏頭的第六種。

\*

\*

\*

籠統的說來，中國文法上的動詞，就一共有六種了。

第一種是  
存在動詞

這種動詞主要的就是一個『有』字。表示否定的還有一個由短語變成的單詞『沒有』。(在古體文裏面就是一個『無』字。)

我們平日記敘一件事實，或者發表一篇論說的時候，一般的都是首先從某一件事實的存在開始的。因此，在動詞裏頭，這種表示存在的動詞『有』字，就常常被我們首先用

到。

像莊子那樣一部觀念論的哲學書上，他起頭一篇的第一句就是『北溟有魚』，也是從『有』

說起的。目前現在我手邊的冰滄這一部小說，他也是首先用這個存在動詞『有』字。我們平日在一般的故事書上，在每一篇的起頭，也有很多是首先用這個『有』字的。至於我們平日口頭上敘述一個故事的時候，首先用着『有』字起頭的，那更不知道有過多少次數了。

現在我們依據過去文法書上對於『有』字，在應用上的分別，再來舉出一些例子；比方：

(一) 我有書。他有錢。

(二) 人有手。張三有學問。

(三) 昨天有大風。前面有一道林子。

在這三種例子裏頭，『有』字是一樣表示存在的；第一種，就表示『書』存在『我這裏』；第二種就表示『手』存在『人身上』；第三種，就表示『大風』存在『昨天』。因此，我們是沒有什麼客觀的標準要把他們這樣來分做三種的。

但是，在過去的文法書上，却說：第一種的『有』字是『外動詞』；那個分類的標準是：『我』和『書』不是結合在一個東西上面的。第二種是『同動詞』，那個原因是：『人』和『手』原來是在一個東西（指身體）上面的。

至於第三種，那却又是『內動詞』，並且還是『有字的一種特別用法』。在『昨天有大風』這個句子裏面，『有』字是述語；『大風』是主語；至於『昨天』，那却是一個『副位名詞』。

這個句子是倒裝了的；他原來的樣子是「大風有昨天」。

對於過去文法書上這樣的分析，我們認爲：第一是不合事實，第二是麻煩透頂；第三是恐怕連那個抱這種主張的人自己也會分別不清楚。

比方，我們對於「大風有昨天」這個句子，如果還承認是一句中國話的時候，那末，「書有我」也應該是一句中國話了。但是「書有我」是一句中國話嗎？如果定要把「有」字勉強的分做所謂「外動」、「同動」、「內動」；那末，在「名單上有你」這一句話裏面的「有」字，他又是外動呢？同動呢？內動呢？

### 第二種是

#### 聯繫動詞

表示聯繫的動詞，主要的是一個「是」字。（在古體文裏頭主要的是一個「爲」字。）表示否定的就是「不是」這個從短語變成的單詞。（在古體文裏頭主要的就是一個「非」字。）

以外，還有一個「像」字，也是屬於這種動詞的。（在古體文裏頭主要的是一個「如」字。）人們對於事物的認識，是從「已知」達到「未知」的；因此，當我們和一件事物初次見面的時候，總是首先把我們「已知」的東西，去和那些「未知」的東西互相比較，然後才把他歸併到已知的哪一類去的。

當互相比較的時候，是要用着「像」字的；到了歸併到哪一類去的時候，那就要用到「是」字了。

我有一個孩子，當他第一次看見鐵路的時候，便叫那些鐵軌做『鐵樓梯』；當他第一次看見電綫的時候，他又說那是『長繩子』。『鐵』、『樓梯』、『長』、『繩子』都是他已經知道的；那時候他便拿來去比較那些當前未知的東西；並且，把他們歸併到『樓梯』或『繩子』那些已知的種類裏頭去了。因此，我們說：

猴子像人。

鳥是動物。

這就是把『猴子』拿來和『人』互相比較；把『鳥』歸併到『動物』那一類去了。

不過，所謂『比較』和『歸類』的工作，在表面上，雖說是由人們去做的；但是，在實際上，人們是因爲有了『猴子的像』，『鳥的是』，然後才去這樣『比較』或『歸併』的。因此，『像』和『是』在根本上，還是猴子和鳥本身的運動或動作。

因此，『像』和『是』都是一種表示運動或動作的動詞。

第三種是  
動作動詞

這種動詞就是普通文法書上所說的『動詞』。這種動詞所表示的動作，是很容易被我們覺察到的；所以，在過去的文法書上老早就把表示這種動作的詞類叫做『動詞』了。至於我們這裏第一種動詞『有』，第二種動詞『是』，他們所表示的動作或運動，是比較不容易被我們覺察的；所以在過去的文法書上，說他們『只有動性沒有動態』；就僅只叫他們做『同動詞』了。但是，假如說：——

(一) 他『有』了孩子。

(二) 你『是』我們的代表了。

在這兩個句子裏頭，從『沒有』到『有』的那一段發展過程裏面，從『不是』到『是』那一段發展過程裏面，難道就連一點動態也沒有嗎？因此，『同動詞』那個名稱是不正確的，是用不着繼續再弄下去的。

在過去的文法書上，對於這種表示動作的動詞，還用着這種動作的『及物』或者『不及物』來做標準，把他們分做『外動詞』和『內動詞』兩類。比方：——

(一) 王先生哭。張先生笑。

(二) 吳先生允許了他。李先生講演時事。

過去的文法書上這樣說：『哭』和『笑』這兩個動作都不會『射及』到別的事物上面去，僅只是『凝集』在動作者的本身上，所以就叫做『內動詞』。『允許』和『講演』這兩個動作都『射及』到別的事物上面去了，所以就叫做『外動詞』。

但是，我們若是說：——

(三) 王先生哭媽媽。張先生笑你。

(四) 吳先生允許了。李先生講演。

那末，『哭』和『笑』就變成了所謂『外動詞』，『允許』和『講演』又變成了所謂『內動詞』了。

從這種應用的事實上看來，在動詞的本身上就已經沒有『內動』和『外動』的分別了。因此，『內動』和『外動』這種不必要的名稱，以後也用不着了。

我們是從句子裏頭來分別詞類的；因此，我們雖說不能夠從動詞本身上來分別內動和外動，但是，一個述語後面的帶不帶賓語，却又還是我們要注意的。不過，我們是從每次說話的具體內容上來決定賓語的帶不帶，却不是由動詞本身來決定所謂內動或者外動罷了。

第四種是  
質量動詞

這種動詞，在過去的文法書上，僅只說他們是一種形容詞拿來做動詞用的。同時也說他們是『沒有動態、只有動性』，也是同動詞的一種。但是，假如說：

(一) 花紅了。

(二) 他七歲了。

在這兩個句子裏面，花的『由不紅到紅』，他的『從七歲以下到七歲』，這一段發展過程當中，難道就連一點動態都沒有嗎？因此，對於這種質量動詞，也是應該取消同動詞那個名稱的。並且，我們對於事物的認識，首先是從事物的運動上着眼，然後才慢慢的更加深入到事物的內層裏面去的。就是在事物本身發展的過程上，也是首先有了運動，然後才有他各種內容的。因



此，我們是首先認識了「花從不紅到紅」這個過程以後，然後才認識到有「紅花」這種花的。在事實上，也並不是首先有了「紅花」這種花，然後才有「花從不紅到紅」這個事實的。

因此，在文法上，「紅」字首先是認做動詞，然後才用做形容詞的；並不是「把形容詞拿來做動詞用」。

同樣的情形，在「米五石」這個句子裏面，「五石」是個述語，是動詞；在「五石米」這個句子裏面，「五石」却是形容詞了。過去有許多文法書上，說「米五石」和「五石米」是一樣的意思，不過一個是把「五石」放在「米下面」，一個放在「米上面」罷了。但是，在事實的發展過程上，「米五石」和「五石米」是不同的；是首先有了「米五石」，然後才有「五石米」的。因此，過去的那種說法也是不正確的了。

第五種是

一般動詞

這種動詞，在過去的文法書上，是不曾提出過的。但是，在事實上却是確實有他們存在。比方：——

(一) 張三知道李四「怎麼樣」了。

(二) 他有麥子「好多石」。

(三) 我知道他「第幾」。

在這些句子裏頭的「怎麼樣」、「好多石」、「第幾」都是「一般動詞」。

不過，我們若是把這些動詞着重的讀，或者，在這些句子的後面再加上一個「呢」字，那

末，這些句子就變成了疑問句；同時，這些一般動詞也變成了下面的疑問動詞了。

第六種是

疑問動詞

這種動詞，在過去的文法書上也是不曾提出過的。但是，在事實上，却的確有他們存在。他們是站在述語的位置，同時又表示疑問的意思的。

並且，在理論上，反映運動和物質的兩大主幹，是動詞和名詞；在名詞裏頭既然有疑問名詞（過去叫做疑問代名詞；本書下講就要講到）來表示對於物質或對象的懷疑；所以，在動詞裏頭，也必然的會有一種疑問動詞來表示對於運動或動作的疑問。

這就因為：人們發生疑問的地方，決不會單只在對象或者物質的一個方面，而是同時也一定還會在對象的動作或運動一個方面；並且，人們發生疑問的地方，或許在運動這一個方面，還要比較的更多一些哩！

這種動詞也並不很多；比方：——

(一) 花『怎麼樣』？

(二) 米『好多』？

(三) 他『第幾』？

這裏的『怎麼樣』、『好多』、『第幾』便是。

## 十三 名詞的種類決定量詞的種類

(名詞的種類和事物的數量)

名詞分 做五種
------------

中國過去的文法書上，名詞以外，還有一種所謂『代名詞』，是依照外國文法特別提了出來，列做詞類中間的一類的。但是，所謂代名詞中間的『我』、『你』、『他』等等，他們在句子裏面所站的位置是和別的名詞一樣的；所以，我們現在就把他們歸併到名詞這一類來了。

西洋文法上的名詞代名詞，他們用到句子裏面去的時候，因為要表示那種事物本身單數多數的分別，陰性陽性的分別，用在句子裏面又要表示用在主位或者賓位等的分別；所以，就使得每一個名詞代名詞，都有了各種不同的形式變化了。

但是，在中國的文字上就沒有這一些分別；因此，當我們研究名詞的時候，就簡單明白到多少倍了。

我們文法上的名詞，就只有在他們上面所加添的『量詞』有各種的不同；因此，我們就依據所用的『量詞不同』這個標準來分類，不過，我們這裏要認清楚：這在基本上，並不是因為首先

有了數量的不同，然後才來決定名詞的種類的；却是恰恰相反，是因為名詞本身的性質不同，然後才有加添量詞的不同這個事實的。這在理論上，也就是『質量決定數量』的一種表現。

我們文法上的名詞，是可以分做五種的。

第一種是

特別名詞

這種名詞是某一個人或者某一件東西特別獨有的名稱。比方：——

(一) 時代名稱——春秋時代；文藝復興時代。

(二) 朝代名稱——清朝、光緒時候。

(三) 國家名稱——中華民國、蘇聯。

(四) 地域名稱——重慶、莫斯科。

(五) 團體名稱——中國國民黨、中蘇文化協會。

(六) 私人名稱——孫中山、列寧。

(七) 建築名稱——萬里長城、金字塔。

(八) 書篇名稱——春秋、中國革命運動史。

這種名稱，在普通的時候，是不能夠在他們上面加上量詞的；因為這種事物都只有一個，沒有兩個。但是，在特別時候，也還是有加上量詞的；比方，我們說『一部春秋』、『一位孫中山』、『一個重慶』，這種時候也還是有的；不過，這是在特別着重的時候，或是用來和別個同類事物互相比較的時候罷了。

第二種是

普通名詞

這種名詞，是和特別名詞互相對待的。他們不是一件東西或者一個人物的名稱，而是同類事物公有的名稱，這又可以分做三種：——

**第一** 是表示『個體』的名詞：比方，酒盃、杯子、青石、石頭、斑竹、竹子、麻雀、鳥兒、女子、人等都是。

這種名詞所表示的事物，是一個一個的，自然存在着的。在說話的時候，在他們的上面是一般的要加上量詞的。比方：『一個酒盃』、『兩塊石頭』、『三枝竹子』、『四隻麻雀』、『五位女子』等便是。

**第二** 是表示『集體』的名詞：比方，用品、礦物、樹林、鳥類、軍隊、國家等都是。

這種名詞所表示的事物，是由許多個體的事物集合起來的。在說話的時候，在他們的上面，也是一般的要加上一種量詞的。比方，『一批用品』、『兩種礦物』、『三道樹林』、『四羣鳥類』、『五枝軍隊』、『六個國家』等都是。

**第三** 是表示『質料』的名詞：比方，水、酒、飯、米、青布、麥子、豬肉、田地等都是。這種名詞，若是加上量詞，便是『一桶水』、『兩杯酒』、『三盃飯』、『四倉米』和『一尺青布』、『兩石麥子』、『三斤豬油』、『四畝田地』等等。

加在個體名詞上面的量詞，那種單位，就是那個個體的本身；比方，酒盃的『一個』，石頭

的『一塊』等等。加在集體名詞上面的，那種單位，多半是假借得來的；比方，樹林的『一道』、軍隊的『一枝』等等。至於加在質料名詞上面的，却有兩種不同的單位：第一種是假借別的個體事物來做的單位，比方，水的『一桶』、酒的『兩杯』等是；第二種是由人們有意造成的單位，比方，青布的『一尺』、麥子的『兩石』等等。

### 第三種是

#### 抽象名詞

這種名詞，是和特別、普通那兩種名詞互相對待的。那兩種名詞都是表示有形象可以指出來的事物；這種抽象名詞所表示的事物，却是沒有形象可以指出來的；他們所表示出來的是：從具體事物抽象出來的一個側面。

一般的說，這種名詞所表示的事物，都是從運動或動作上抽象出來的，分開來說，也可以分做三項：比方，

- (一) 關於『人事動作』的，有『思想』、『戰爭』等等；
- (二) 關於『事物性狀』的，有『聰明』、『大小』等等；
- (三) 關於『無形名物』的，有『精神』、『道德』等等。

這種名詞表示的事物，既然是抽象的東西；因此，如果要加上量詞的時候，也就不容易選擇到一個恰當的單位了。並且，所選擇到的單位，也不能夠在各種不同的場合，照例的使用。

現在大略舉出幾種抽象名詞的單位來：——

- (一) 用動作時間做成的單位；比方，唱了『三晚』戲、睡了『半天』覺等。

- (二) 用動作總體做成的單位；比方，吃了『一個』飽、做了『一場』夢等。
- (三) 用動作工具做成的單位；比方，畫了『幾筆』畫、打了『三板』手心等。
- (四) 用動作器官做成的單位；比方，說『一口』北平話、寫得『一手』好字等。
- (五) 用動作本身做成的單位；比方，嘗『一嘗』味道、想『一想』事情等。

第四種是  
代替名詞

這種名詞，就是過去一般文法書上所說的『代名詞』。這種名詞，一般的說，是在說話的時候，用來避免所說名詞的重覆的。若是分開來說，他們是表示談話時彼此的身份或者是表示當前彼此大家都知道的事物，或者是表示許多臨時分合的事物，或者是表示意思中間已經知道或者還不知道的事物的。因此，這種名詞又可以分做四種：

第一 是表示身份的；比方，『我』是表示說話人的，『你』是表示對話人的，『他』是表示說到的人或者事物的。

這種代名詞，我們過去受了西洋文法的影響，有人主張把『他』字分化做幾個；用『他』來表示男性，用『她』來表示女性，用『它』或『牠』來表示中性。但是，這在翻譯外國文的時，雖說或許有必要；然而在中國文字本身上，根本就沒有這種分別。第二，這幾個字是同音的，將來要拚成拚音文字的時候，便不好分別。第三，這幾個字僅只是在字形上找尋分別的；當文字本身的發展已經走向拚音的時候，這種專在字形上找尋分別的主張，是開了倒車的。

【第二】是表示地位的；比方，「這」是表示靠近在說話人面前的事物，「那」是表示離開說話人比較遠一點的事物。

【第三】是表示當前事物的「全體」、或者「結合」、或者「部份」的；比方，「大家都歡喜」的「大家」是表示大家的全體的；「彼此互相信」的「彼此」，是表示彼此兩下的結合的；「各有各的長處」的第一個「各」字，是分別的來表示當前事物的每一個部份的。

【第四】是表示泛在的；比方，「他想什麼就有什麼」的「什麼」，「誰要吃就吃」的「誰」，「墨是黑的」的「的」——這裏的「什麼」、「誰」、「的」都是不曾確定指明某一個人或者某一件事物的。

這種代替名詞，一般的是不加量詞的；不過，在特殊的時候，也有說「一個我」、「一個什麼」的。

第五種是  
疑問名詞

這種名詞，在過去的文法上，是列在代名詞裏面，叫做「疑問代名詞」的。我們現在認為：雖說這種名詞本身所表示的事物有一種代替名詞的性質；但是，他們有一個主要的特點，是直接表示對於對象的疑問。在詞類當中那種表示對於運動的疑問的，我們已經叫做疑問動詞了；因此，這種直接對於對象表示疑問的，我們也特別的把他們提了出來，叫做「疑問名詞」。

這又可以分做四種：——



**第一** 是疑問在人的；比方，「誰是你的哥哥」的「誰」是。

**第二** 是疑問在事物的；比方，「這是什麼」的「什麼」是。

**第三** 是疑問在某一個人或者某一件事物的；比方，「哪個有這種書」，「哪個是你的」的「哪個」是。

**第四** 是疑問在地方的；比方，「你住在哪裏」的「哪裏」是。

這種疑問名詞，一般的也是不加量詞的。只有「什麼」上面，有時候可以加上「一個」或「一些」，說成「一個什麼」，或者「一些什麼」。

## 十四 動詞變成了介詞以後怎麼樣

(介詞的種類和他們的位置)

在第八講裏頭，我們已經知道：在一個句子裏面，次要的動詞，他若是帶着賓語，他就變成了介詞。

這樣看來，一切的動詞都有變成介詞的可能了。

那末，我們又怎樣來把介詞分類呢？分成多少種類？

在第八講裏頭，我們曾經把「從句」分成了兩個大類：第一種從句是表示時空的；第二種從句是表示條件的。

我們這裏對於介詞，也還是分做兩個大類：第一是「時空介詞」，第二是「條件介詞」。

不過，在那裏，關於時空的僅只舉出過五種不同的例子，關於條件的僅只舉出過六種不同的例子。

在這裏，關於時空的，準備舉出不同的七種例子來；關於條件的，準備舉出不同的十一種例子來。

這種前後數量上的不同，並不是說這裏有些介詞不能夠變成功連詞；而是因為這種介詞的數量非常的多，多到和動詞的數量差不多相等。我們只要認識介詞都是從動詞轉變過來的；而且他們又都可以變成功連詞；至於哪一些已經常常用作了介詞和連詞，哪一些却還不大用作介詞和連詞，這個界線是不很明白的。

時	空
介	詞

時空介詞的作用，是在介紹一個時間或者人物、地點，去修飾那個句子裏頭的主要動作。這裏舉出七種例子來。

**第一** 是表示『距離』的；比方：——

(一) 現在距辛亥年有三十年了。

(二) 我家裏離城不遠。

這裏的『距』、『離』都是介詞。

**第二** 是表示『等待』的；比方：——

(三) 我們等一刻吃飯。

(四) 他們等候春天下種。

這裏的『等』、『候』都是介詞。

**第三** 是表示『正當』的；比方：——

(五) 他趁寒暑假補習算學。

(六) 魚在水中遊戲。

這裏的『趁』、『在』都是介詞；以外，『當』、『逢』、『臨』、『趕』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四** 是表示『自從』的；比方：——

(七) 張三從早上動身。

(八) 李四從上海來。

這裏的『從』是介詞；以外，『自從』、『打從』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五** 是表示『朝向』的；比方：——

(九) 現在氣候向熱天走。

(十) 我們就事實上研究。

這裏的『向』、『就』都是介詞；以外，『朝』、『對』、『望』、『往』、『朝向』、

『對於』、『關於』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六** 是表示『經過』的；比方：——

(十一) 他過了明天就上學。

(十二) 他經過天津到北平。

這裏的『過了』、『經過』都是介詞；以外，『經』、『過』、『挨』、『靠』、『順』、

『邊』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七** 是表示『到達』的；比方：——

(十三) 王五到十一點鐘睡覺。

(十四) 他到上海讀書。

這裏的『到』是介詞；以外，『達到』也有這類的用法。

條件介詞的作用，是在介紹一個條件，去修飾那個句子裏頭的主要動作。這

條件  
介詞

要舉出十一種例子來。

**第一** 是表示『主要』的條件；比方：——

(一) 他因生病辭職。

(二) 他有了金錢出賣朋友。

這裏的『因為』、『爲了』都是介詞。

**第二** 是表示『惟一』的條件；比方：——

(三) 回教徒只有豬肉就不吃。

(四) 他們沒有豬肉就吃。

這裏的『只有』、『沒有』都是介詞。

**第三** 是表示『種類』的條件；比方：——

(五) 他們是豬肉就不吃。

(六) 他們不是豬肉就吃。

這裏的『是』、『不是』都是介詞。

**第四** 是表示『具備』的條件；比方：——

(七) 他有時間看書。

(八) 他不要別人幫忙。

這裏的『有』、『不要』都是介詞。

**第五** 是表示『缺乏』的條件；比方：——

(九) 他要刀子裁紙。

(十) 我們沒有錢買書。

這裏的『要』、『沒有』都是介詞。

**第六** 是表示『依靠』的條件；比方：——

(十一) 我們按時上課。

(十二) 農民靠牛耕田。

這裏的『按』、『靠』都是介詞；以外，『依』、『據』、『照』、『準』、『憑』、『仗』、『依靠』、『依據』、『根據』、『按照』、『憑仗』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七** 是表示『利用』的條件；比方：——

(十三) 李先生拿書送人。

(十四) 工人把鋼鐵造橋。

這裏的「拿」、「把」都是介詞；以外，「用」、「利用」都有這類的用法。

**第八** 是表示「和同」的條件；比方：——

(十五) 我同他打球。

(十六) 我們跟他們比賽。

這裏的「同」、「跟」都是介詞；以外，「和」字也有這類的用法。

**第九** 是表示「代替」的條件；比方：——

(十七) 我們替他辯護。

(十八) 李四代者朋友作工。

這裏的「替」、「代替」都是介詞；以外，「幫」、「代」也有這類的用法。

**第十** 是表示「除外」的條件；比方：——

(十九) 他家裏除開工人有七個人。

(二十) 他們除開豬肉都吃。

這裏的「除開」是介詞。

**第十一** 是表示「聽便」的條件；比方：——

(二十一) 他隨便什麼衣服都穿。

(二十二) 我們才不管什麼工都做。

這裏的「隨便」、「不管」都是介詞；以外，「不論」、「不拘」、「聽便」、「聽憑」都有這類的用法。

介詞的說

介詞帶着他的賓語可以提到句子的頂前去；並且，當那個賓語是由一個句

子構成的時候，那個介詞又變成了連詞。這些，都在第八講裏頭說過了。

現在要研究的是：介詞在一個句子裏頭，是不是可以前後調動。比方：——

(一) 他在田裏種麥子。

(二) 他種麥子在田裏。

在這個句子裏頭，若是那個「種」是一個主要的動詞；那末，第一句裏頭的「在田裏」是在述語前面，第二句裏頭的「在田裏」，是在述語後面。

現在要問：這兩個句子所表示的意思是相同的呢？還是不同的呢？如果不同，那末，那個不同的特點，又在什麼地方呢？

我們現在來分析一下：——

在第一個句子裏面，「他」的第一個動作是「在田裏」；這個「在」，是「他」自己「在」，並不是他所種的麥子「在」。到了第二個動作，那才是「種麥子」了。合起來說，「他」是「在



田裏」然後「種麥子」的。

至於在第二個句子裏面，「他」的第一個動作是「種麥子」，第二個動作才是「在田裏」。這個「在田裏」的動作，不單只是說明「他」「在田裏」，而且是說明「他」所種的「麥子」。「在田裏」的；並不是像第一個句子那樣，單單是指着「他」「在田裏」的。

從這個分析看來，動作修飾語這種東西，他雖說在形式上可以從述語的前面移到後面，也可以從後面移到前面。但是，在實際上，移動以後和在不曾移動以前，兩下的意義是不同的。

這種不同的原因，就因為一個動作連續的句子，那些動作的次序，原來就是依照動作發生的時間次序來做先後的次序的。因此，我們把一個動作修飾語在一個句子裏面前後的移動，那在實際意義上，就是把那個事實發生的先後次序前後對掉了。

我們在說話或者寫文章的時候，是應該選擇恰當的形式去切合事實的內容的。比方，在動作修飾語的先後移動上，若是不考慮到這一點，那就可能發生下列的兩種毛病：——

第一是：句子所表示的和事實不相符合。

比方，對於「我送一位朋友到車站」這個事實，我們要敘述的時候，那就應該說成或者寫成：——

(一)我送一位朋友到車站。

但是如果把「到車站」提到前面一些，說成或者寫成：——

(二) 我到車站送一位朋友。

這在實際意義上，就變成「我自己個人到車站去送一位朋友」了。

第二是：把句子所表示的弄得不是一個事實，或者沒有意義了。比方：——

(三) 徐媽煮飯在鍋裏。

對於這個句子，我們若是把他改成：——

(四) 徐媽在鍋裏煮飯。

那就弄得不是事實，同時也沒有意義了。

## 十五 從介詞或者動詞變成成功的連詞

(連詞的構造和應用)

連詞的 發生 和種類
------------------

在前面第八講裏頭，我們說過：一個次要的述語，當他所帶的副語發展成功一個子句，並且被提到整個句子前面去了以後，那個整個句子就變成了主從複句；同時，這個次要的述語，就由動詞，經過介詞，又變成連詞了。這便是連詞

的第一個來源。

我們第九講裏頭又說過：在平行複句裏頭所用的連詞，都是直接由動詞轉變成功的。這便是連詞的第二個來源。

因此，我們文法上的連詞就分做兩類。第一類是從第一個來源來的，我們就叫他們做『陪從連詞』。第二種就叫做『平行連詞』。

這兩種連詞，雖說在他們發生的過程上有一點兒不同：一個是變成介詞以後再變成連詞的，一個是由動詞直接轉變得來的；但是，他們最初的出發點却是一個：他們都是從動詞轉變得來的。

並且，這兩種來源，也沒有絕對的界限；比方，在  
他和我談話

這個句子裏面，如果把「他」爲主，那末，這裏的「和」字便有「向」的意思，這個「和」便是一個介詞了。這種介詞，他是可以變成功一個陪從連詞的。

但是，如果把「他」和「我」平列的看；那末，這裏的「和」字便有「同」或者「跟」的意思；那末，這個「和」便已經是一個平列連詞了。

因此，我們這裏把連詞分做兩類，是從大體上來分別的。

屬於陪從連詞一類的，有『自從』、『經過』、『正當』、『對於』、『到了』、『因爲』、『利用』、『只要』、『除非』、『不論』等等。屬於平列連詞一類的有：『不單只……而且……』、『雖說……但是……』、『與其……不如……』、『若是……那……』、『第一……第二……』等等。這些在前面第八第九兩講裏頭已經舉出過多少例子，這裏就用不着再來多說了。

連詞既然都是從動詞轉變得來的；因此，連詞的構造，在大體上就和動詞的構造一樣。比方：——

連詞的構造

第一 在我們的口語裏面，目前還有許多單節音的動詞；因此，在連詞裏

面，也是一樣，也還有許多是單節音的。比方：——

(一) 陪從連詞當中有：『從』、『當』、『把』、『要』等等。

(二) 在平列連詞當中有：『但』、『像』、『那』、『和』等等。

**第二** 在前面第十講裏頭，我們曾經說過許多複音動詞的構造方法。在那裏的(三)(五)(六)(七)四種構造方法，在這裏的連詞裏面也是一樣的。從這裏，我們更可以證明：連詞的確是由動詞轉變得來的。比方：——

(一) 『自從』、『經過』、『因為』、『除非』、『如果』等等，都是由兩個動詞(或者說是兩個連詞)平列起來組織成功的。

(二) 『正當』、『只要』、『不論』、『雖說』、『不過』、『偏巧』、『好像』、『不如』、『不然』等等，都是由一個動作修飾語和他所修飾的動詞結合成功的。

(三) 『對於』、『到了』、『爲着』、『至於』、『說到』等等，都是由兩個連續的動詞組織成功的。

(四) 『因此』、『所以』是古體文字當中『以所』的倒裝，就是『因此』的意思)『似此』、『與其』等等，都是由一個述語帶着他的賓語組織成功的。

**第三** 連詞有由一種短語構造成成功的，我們叫他們做『連詞語』，比方：——

(一) 在演繹句裏面常用的，有『仔細說起來』、『換一句話說』、『老實說吧』等等。

(二) 在歸納句裏面常用的，有『這樣說來』、『這就可見』等等。

(三) 在分割句裏面常用的，有『分析的說』、『分開來說』等等。

（四）在總結句裏面常用的，有「總而言之」、「概括的說來」等等。

（五）還有，在輕折句裏面常用的「不過……罷了」，和在比擬句裏面常用的「好像……一樣」，這又更加好像已經變成功一種公式了。

【第四】連詞也還有由一個句子來充當的。對於這種充當連詞的句子，我們就叫他做「連詞句」，比方：——

（一）皮球一晒就漲大了；「這是為什麼呢」？因為物體碰着熱就要膨脹的。

（二）我們要把理論中國化；「這句話怎麼講呢」？這就是說，我們要把人類從歷史上實踐得來的正確理論，在中國目前的現實問題上展開，用中國的民族形式來表現。

這裏的「這是為什麼呢」、「這句話怎麼講呢」都是連詞句。因為他們都是用來連結上下文的。

【第五】到了長篇的文字，或者整本的文字裏面，我們還可以看到一種有連詞性質的段落。比方：——

（一）在過去那些章回小說裏頭，我們常常看到：「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

（二）在目前的通俗文字裏面，我們也常常看到：「上面我們已經把第一件事情說過了；現在，我們要開始說到第二件事情了。」

這樣的一段文字，在他們的本身上，好像沒有一點什麼內容。但是，他使得聽衆或者讀者容

易明白說話人所說的東西，在哪裏告了一個段落，這樣的一段文字，也還是很有用的。

這樣的一段文字，我們就叫他做「連詞段」。

連詞

的

在前面第八第九兩講裏頭，我們已經知道許多連詞的用法了。不過，在那裏

用法

我們是從研究句子上去研究連詞的；在這裏，我們準備從連詞的本身上再來研究一下。

第一

是不用連詞，也不用別種詞類來連接，只由上下文的對比關係來連接的；比方：——

(一) 風息了，雨住了。(風和雨比襯)

(二) 這間房子，長一丈，寬八尺。(長和寬比襯)

(三) 他年紀最輕，成績最好。(年紀和成績比襯)

(四) 他左手拿着球，右手拿着拍子。(左手和右手比襯)

(五) 菊花，有黃的，有白的。(黃和白比襯)

(六) 他們有的在打球，有的在游泳。(有的和有的比襯)

(七) 他起得床，吃得飯了。(起得和吃得比襯)

(八) 他每天作工六小時，讀書六小時。(作工和讀書比襯)

(九) 他在花園裏走來走去。(走來和走去比襯)

(十) 他在家不在家都可以的。(在和不在比襯)

(十一) 你有沒有一本書呢？(有和沒有比襯)

(十二) 他能不能夠辦這件事？(能和不能比襯)

(十三) 這枝筆好不好？(好和不好比襯)

(十四) 這個，你拿去；那個，我自己要用。(這個和那個比襯)

(十五) 他真是心直口快。(心直和口快比襯)

**第二**也是不用連詞！只是借用動作修飾語來表示連接的；比方：——

(一) 風息了，雨「也」住了。

(二) 天亮了，他「還」不會起來。

(三) 他不來，我「就」去。

(四) 他有錯，你「更」有錯。

(五) 哥哥喜歡打球，妹妹「却」喜歡唱歌。

(六) 筆呀，墨呀，硯呀……「都」是文具。

這些句子裏頭都沒有連詞；這些句子的連接，都是由動作修飾語「也」、「還」、「就」、「更」、「却」、「都」等等動作修飾語來表示的。

\*

\*

\*

再比方：——



(七) 這個孩子「一面」唱歌一面走。

(八) 他「又」聰明「又」努力。

(九) 他「固然」有錯，你「才其」有錯。

(十) 風「也」息了，雨「也」住了。

這裏也是借用動作修飾語來表示連接的；不過，這裏的動作修飾語是兩個一組，一呼一應的來連接，不是單只用一個動作修飾語來連接罷了。

**第三** 是單用一個連詞的；比方：——

(一) 「因為」天下雨，我們不出去。

(二) 天下了雨，「所以」我們不出去。

這裏的「因為」和「所以」都是單用的。

**第四** 是用着兩個連詞，互相呼應的；比方：——

(一) 「因為」天下雨，「所以」我們不出去。

(二) 「不單只」他有錯；「並且」你也有錯。

這裏的「因為」和「所以」，「不單只」和「並且」，都是連詞；他們每兩個都是一呼一應的。

**第五** 是一連用着兩個以上的連詞，或者借用兩個以上的動作修飾語，把一串的句子連接起來。

來的。比方：——

(一) 我們的救亡工作，「第一」是宣傳，「第二」是組織，「第三」是訓練，「第四」是武裝。

(二) 我們「首先」吃飯，「再」休息一下，「然後」再去打球。

這裏的「第一……第二……第三……」和「首先……再……然後……」等都是連續用着的連詞或者連詞語。

連詞所

連接

我們用着連詞，有時候是去連接詞兒，有時候是去連接短語，有時候又是去連接句子或者段落的；比方：——

的詞句

(一) 姊姊「和」妹妹，哪一個聰明？

這裏的「和」是連接「姊姊」和「妹妹」這兩個詞兒的。

(二) 我們要「一面」工作，「一面」讀書。

這裏的「一面……一面……」是連接「工作」和「讀書」這兩個短語的。

(三) 我來了，「但是」他又去了。

這裏的「但是」是連接「我來了」和「他又去了」這兩個句子的。

(四) ……「以上，我們說完了連詞；以下，我們要說到副詞了。」……

這一個連詞段，他是用來連接他的上文和他的下文的。

## 十六 有一些怎麼樣的運動

(副詞的發生、特性、構造、種類和應用)

副 詞
的
發 生

在第九講裏頭，我們曾經說到副詞這個名稱，現在我們還要再來比較詳細的考究一下。

副詞的來源有兩個：第一個是由句子裏面連續的動作發生的。比方：——

(一) 張三『決定』上學。

(二) 李四『用槍』打死敵人。

在前一個句子裏頭，如果「上學」是主要的述語，那個「決定」便是「動作修飾語」。在後一個句子裏頭，如果「打死敵人」是主要的述語，那個「用槍」便是「動作修飾語」。

所謂「動作修飾語」，那就是「副詞」或者「副詞語」。在這裏的「決定」，便是「副詞」；「用槍」便是「副詞語」。

\*

\*

\*

副詞的第二個來源，是由人們對於「運動」或者「動作」有了進一步的認識，然後才有的。

比方：——

(一) 花紅得很。

(三) 張三走得好好的。

(五) 李四走路快得很。

(七) 王五走得快得很。

(二) 花很紅。

(四) 張三好好的走。

(六) 李四走路很快。

(八) 王五很快的走。

這裏的(一)(三)(五)(七)各句，都是紀述一種運動(或者動作)，運動到了一個怎樣的程度或者狀態。至於(二)(四)(六)(八)各句，那便是人們對於(一)(三)(五)(七)各句那樣的運動或者動作，有了進一步的認識。

在(一)句裏頭，「很」是述語，他述說那個「紅」，「紅」到了一個怎樣的程度。因此，這時候的「很」是一個動詞。但是，到了(二)句裏頭，「很」却是「紅」的修飾語了。因此，這時候的「很」是一個「副詞」。

人們的認識，是首先知道「花紅得很」，然後才知道「花很紅」。當人們知道「花很紅」的時候，便不單只是知道「花紅」，而且還知道「紅」的一個內容「很」了。因此，我們說，這時候人們的認識是已經進了一步了。

副詞的位  
置和特性

就因為副詞的來源有兩個；所以，他們中間就有了兩種不同的特性了。

第一，比方：——

(一) 張三『準備』上學。

(二) 李四『決定』作工。

若是這裏的『上』和『作』是主要的述語；那末，『準備』和『決定』便都是副詞了。

一切的修飾成分，都是擺在被修飾成分的前面的。比方，這裏的『準備』在『上』的前面；『決定』在『作』的前面。

在這種句子裏頭，在字面上，我們看不出『準備』和『上』，『決定』和『作』哪一個是主要的動詞。在第八講裏頭，我們已經說過：這是要根據上下文的關係才能够決定的。

**第二**，比方：——

(三) 張三帶笑說話。

(四) 李四用力打鐵。

這裏的『說』和『打』若是主要的述語；那末，『帶笑』和『用力』便都是介詞和他所帶的副語。這種介詞和副語，合起來便也就是副詞語了。

現在總括起來說，一切介詞和他所帶的副語合起來，都是副詞語。

對於這種副詞語，我們爲了要把他的修飾性更加凸現出來，有時候就把那個介詞的發音着重的讀；有時候又在那個副詞語後面再帶上一個『的』字。比方說：——

(五) 張三『帶』笑說話。(這裏是把帶字的發音重讀。)

或者說：

(六) 張三帶笑『的』說話。(這裏是在『帶笑』的後面再帶上了一個『的』字。)

第三，比方：——

(七) 張三『起初』不讀書。

(八) 李四『隨後』就作工了。

這裏的(七)(八)兩個例子，是和(三)(四)兩個例子一樣的。『起初』和『隨後』都是副詞語；『起』和『隨』都是介詞；『初』和『後』都是副語。

不過，在第八講裏頭，我們研究過：動作修飾語是可以提前，提到句子的頂前面去的。因此，這兩個句子就可以變成：——

(九) 起初張三不讀書。

(十) 隨後李四就作工了。

第四，比方：——

(十一) 張三到五點鐘來。

(十二) 李四在前面殺敵人。

這兩個例子，和(三)(四)(七)(八)，都是一樣的。『到五點鐘』和『在前面』都是副詞語。他們也可以提到句子的頂前面去。

不過，他們還有一個特點；就是那個介詞可以省略。比方：——

(十三) 張三五點鐘來。

(十四) 李四前面殺敵人。

省略了介詞也還可以提到句子的頂前面去；比方：——

(十五) 『五點鐘』張三來。

(十六) 『前面』李四殺敵人。

這種省略了介詞的副語，我們就不把他們看做名詞，就直接把他們看做副詞了。

**第五**，比方：——

(十七) 張三到得很早。

(十八) 太陽利害得好像要把臉都晒破一樣。

這裏的『很早』和『好像要把臉都晒破一樣』都是一種『動詞語』。但是，變成：——

(十九) 張三『很早』的到了。

(二十) 太陽『好像要把臉都晒破一樣』的利害。

在這裏，動詞語就變成副詞語了。並且，在副詞語後面，都帶上了一個『的』字。

上面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各例，都是第一個來源的副詞的特性。第五例便是第二個來源的副詞的特性。

副詞、副  
詞語和副  
詞構句的

### 第一

複音副詞的構造，可以分做七點來說。

(一) 『噉噉』的笑、『呀呀』的哭、『吱吱』的叫、『咚咚』的響。——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用一種聲音來做成功的。

(二) 『常常』遲到、『慢慢』的走、『斷斷』做不得、『偏偏』要做。——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用一個單音的副詞重疊起來做成功的。

(三) 『先前』讀過書、『迅速』做完、『共同』救國、『互相』幫助。——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用同類的兩個副詞平列起來做成功的。

(四) 『早晚』要動身、『始終』不依、『多少』做得不錯、『反正』做不好的。——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用相反的兩個副詞平列起來做成功的。

(五) 『正在』讀書、『曾經』上過學、『就要』動身、『只好』偷懶。——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由一個動詞，上面再加上一個副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六) 『切實』用功、『趕緊』救國、『權宜』辦事、『至今』後悔。——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由一個動詞後面帶上一個賓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七) 『即刻』就來，請『裏邊』坐、『幾次』勸他，該『這樣』做。——這些引號裏頭的副詞，都是由一個名詞，上面再加上一個名物修飾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 第二

特別的副詞語，可以分做下列的七種形式：——



詞句」。

- (一) 『活潑潑』的跳、『急急忙』的跑。
- (二) 『來來往往』的走、『規規矩矩』的做。
- (三) 『一天一天』的壞、『大塊大塊』的吃。
- (四) 『七折八扣』的算、『裏打外敲』的看。
- (五) 『咕哩咕嚕』的說、『奇離古怪』的罵。
- (六) 『糊塗爛散』的過日子、『奮發有爲』的做人。
- (七) 他『披著頭髮』、『赤著脚』、『在街上』走。
- 第三** 把一個句子做副詞用，那個句子就叫做『副詞句』。比方：——
- (一) 工人們『蜂擁』似的聚集了。
- (二) 兩個人『大家都不說話』，坐在一條大河邊上。
- 『蜂擁』和『大家都不說話』都是一個句子；這裏是把他們用做一個副詞的。他們都是『副詞句』。

副詞  
的  
種類

因為副詞可以由動詞轉變成功，又可以由名詞轉變成功；所以，副詞的數量是多到動詞和名詞兩項相加的總數那樣多的。現在只就平日用得很多的一些分做下列的十種。

**第一**

空間副詞；比方：——

(一) 哥哥『前頭』走。

(二) 弟弟『上海』來。

**第二** 時間副詞；比方：——

(三) 張三『已經』來了。

(四) 『明天』李四去。

**第三** 數量副詞；比方：——

(五) 張三『再三』要求你。

(六) 李四『第一次』上重慶。

**第四** 性狀副詞；比方：——

(七) 他們『含糊』的了結。

(八) 我們『團團』的坐着。

**第五** 客觀副詞；比方：——

(九) 明天『或許』下雨。

(十) 社會『可能』改造。

**第六** 主觀副詞；比方：——

(十一) 張三『應當』上學。

(十二) 李四『情願』犧牲自己。

**第七** 代替副詞；比方：——

(十三) 張三『這樣』說。

(十四) 李四『那麼』做。

**第八** 疑問副詞；比方：——

(十五) 我『哪裏』知道？

(十六) 他們『哪天』來呢？

**第九** 關聯副詞；比方：——

(十七) 張三『也』來了。

(十八) 李四『却』不讀書。

**第十** 然否副詞；比方：——

(十九) 他『不』來了。

(二十) 你『是』愛我。

副詞

的

應用

副詞在基本上是修飾動詞的。但是，動詞可以轉成介詞和連詞；所以，副詞也常常修飾介詞和連詞。並且，動詞可以轉成副詞；所以，副詞也修飾副詞。

不過，不論修飾什麼，修飾的總是列在前面，被修飾的總是列在後面。並

且，在單用一個副詞的時候是這樣，在連用幾個副詞的時候也是這樣。

不過，當連用幾個副詞的時候，我們要注意到：第一個副詞修飾第二個，第二個又修飾第三個——最後一個才修飾動詞罷了，比方：

- (一) 張三 很快的跑。(「很」修飾「快」、「快」才修飾「跑」。)
- (二) 這不也很好嗎？(「不」修飾「也」、「也」修飾「很」、「很」才修飾「好」。)
- (三) 他怎的還不來呢？(「怎的」修飾「還」、「還」修飾「不」、「不」才修飾「來」。)
- (四) 今天真不很熱。(「真」修飾「不」、「不」修飾「很」、「很」才修飾「熱」。)
- (五) 今天真很不熱。(「真」修飾「很」、「很」修飾「不」、「不」才修飾「熱」。)
- (六) 今天不很真熱。(「不」修飾「很」、「很」修飾「真」、「真」才修飾「熱」。)
- (七) 今天很不真熱。(「很」修飾「不」、「不」修飾「真」、「真」才修飾「熱」。)

\*

\*

\*

至於副詞修飾介詞或者連詞的情形，那也和他們修飾動詞的情形一樣，是列在介詞或者連詞前面的；這裏就不另外舉例子了。

## 十七 有一些怎樣的運動者

(形容詞的發生、構造、種類和應用)

形容詞  
的發生

是「形容詞」。

在前面，我們已經提到過名物修飾語。所謂名物修飾語，在詞類上說來，就是動詞和名詞的發生次序，是動詞在前，名詞在後的。因此，我們對於動作修飾語和名物修飾語的發生次序，就認為動作修飾語在前，名物修飾語在後。

這也就是說，副詞在前，形容詞在後。因此，形容詞是文法上的第七種詞類。

形容詞的來源有兩個：第一個是由名物的聯繫上發生的。比方：——

(一) 中山公園的柏樹。張先生的帽子。(空間上的聯繫)

(二) 現代的哲學家。一天的早上。(時間上的聯繫)

(三) 會員的過半數。植物的種類。(部份上的聯繫)

(四) 獅子的勇猛。達爾文的著作。(動作上的聯繫)

- (五) 科學的發明。職業的選擇。(被動上的聯繫)  
 (六) 社會的科學。教育的理論。(關涉上的聯繫)

在這些例子裏頭，後一個名物都是聯繫在前一個名物上的。但是，前一個名物却是後一個名物的修飾成份。因此，前一個名詞已經變成成功形容詞了。

一般的文法書上，對於這種已經變成了形容詞的名詞，還是把他當做名詞看待；說「張先生」是「統攝」「帽子」的，並不是「張先生」「修飾」「帽子」。

這種分析的錯誤，是因為他們僅只注意到「帽子」和「張先生」的聯繫上；却不會注意到：就「張先生」講，固然是「統攝」「帽子」的；但是，就「帽子」講，「張先生」却是一個形容詞了。

\* \* \*

形容詞的第二個來源，是人們對於名物有了進一步的認識，然後才有的。比方：——

- |           |            |
|-----------|------------|
| (一) 人來。   | (二) 來人。    |
| (三) 花紅。   | (四) 紅花。    |
| (五) 花很紅。  | (六) 很紅的花。  |
| (七) 米三石。  | (八) 三石米。   |
| (九) 聰明第一。 | (十) 第一的聰明。 |



(三)『小小』的屋子、『短短』的衣裳、『高高』的身軀、『淡淡』的顏色，——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一個單音的形容詞重疊起來做成功的。

(四)『新鮮』的空氣、『聰明』的孩子、『廣大』的操場、『必要』的條件，——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同類的兩個形容詞平列起來組織成功的。

(五)『新舊』的朋友、『長短』的衣服、『黑白』的棋子、『大小』的船隻，——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相反的兩個形容詞平列起來組織成功的。

(六)『雪白』的顏色、『長方』的桌子、『好久』的時間、『紅燒』的牛肉，——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一個動詞上面再加上一個副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七)『無數』的星星、『非常』的時期、『拼音』的文字、『開礦』的工人，——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一個動詞再帶上一個賓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八)『高等』的貨色、『這樣』的東西、『平價』的糧食、『小人』的見識，——這些引號裏頭的形容詞，都是由一個名詞，上面再加上一個形容詞，合起來組織成功的。

## 第二 形容語的構造，可以分做下列的十種形式：——

(一)『活潑潑』的孩子、『亮晶晶』的水銀。

(二)『零零碎碎』的感想、『乾乾淨淨』的衣服。

(三)『一片一片』的雪花、『一粒一粒』的穀子。



做十種、

形容詞  
的種類

因爲形容詞可以由名物的聯繫上轉變成功，又可以由動詞轉變成功；所以形容詞的數量也多到動詞和名詞兩項相加的總數那樣多，甚至還要更多一些。

現在只就他們對於名物的修飾上，所修飾的每一個不同的側面，來把他們分

『形容句』。

(四) 『聰明伶俐』的孩子、『艱難困苦』的生活。

(五) 『大小不等』的船隻、『快慢不一』的速度。

(六) 『又甜又酸』的橘子、『不長不短』的尺碼。

(七) 『高而且瘦』的身材、『香而且甜』的滋味。

(八) 『如狼似虎』的衙役、『伶牙俐齒』的孩子。

(九) 『眉清目秀』的青年、『德高望重』的長者。

(十) 『武松打』的虎、『哥哥寄來』的書信。

**第三** 把一個句子做形容詞用，那個句子就叫做『形容句』。比方：——

(一) 『月色鮮明』的晚上。

(二) 『哥哥到上海去』的那一年。

『月色鮮明』和『哥哥到上海去』都是一個句子，這裏都是用來做一個形容詞，所以都是

**第一** 聲音形容詞；比方：——『呼呼』的風聲、『唧唧』的蟲聲等。

**第二** 代替形容詞；這種形容詞，在一般的文法書上叫做『指示形容詞』。我們因為他們在句子裏頭所站的位置是一般形容詞所站的位置；他們的職務，又恰巧是『代替』了一般的形容詞。所以就叫他們做『代替形容詞』。比方：——

『這』人、『那』天是『什麼』人、說『什麼』話。說到『哪裏』，做到『哪裏』等等。

**第三** 數量形容詞；比方：——

『一枝』筆、『兩師』人、『三船』米、『四壺』酒、『五斤』肉、『六門』功課、『七點』鐘等等。

**第四** 空間形容詞；比方：——

『我們』的衣服、『中華民國』的人民等。

**第五** 時間的形容詞；比方：——

『古代』的建築物、『現代』的哲學家等。

**第六** 性狀形容詞；比方：——

『勇敢』的士兵、『高大』的房子等。

**第七** 疑問形容詞；比方：——

『什麼』書？『哪』國貨？『哪』天走？『哪』個人？『哪』些書？『哪』樣做？等。

數量形容

詞的種

類和用法

數量形容詞，比起一般形容詞來，用得最多，現在提出來特別研究一下。

這種形容詞，一般的是分做兩種：——

**第一** 是確定數。這又分：——

(一) 序數；比方，『第一』、『第二』等。

(二) 整數；比方，『一』、『二』、『三』、『四』、『十』、『百』、『千』、『萬』等。

(三) 分數；比方，『三分之二』、『百分之五』、『七成』等。

**第二** 是不定數。這又分：——

(一) 大數不定；比方，『好些』書、『很多』人、『千千萬萬』的民衆、『幾』萬塊錢、

『兩三』萬人口等等。

(二) 尾數不定；比方，兩萬『多』、三萬『幾』、四萬『左右』、五萬『三四』、十『來』

個、百『把』個等。

(三) 大數尾數都不定；比方，『幾』萬『幾』千、『千百十』個等。

(四) 分子不定；比方，百分之『幾』、十分之『七八』等。

(五) 分母分子都不定；比方，『幾』分之『幾』。

\*

\*

\*

數量形容詞，他也和一般形容詞一樣，是從動詞轉變得來的。因此，我們現在要來研究數量

形容詞的用法，首先也要從『數量動詞』研究起，然後再來繼續研究到：當數量動詞作為形容詞的時候的那些用法。

**第一**，做動詞用的；比方：——

(一) 張三『第一』。(序數)

(二) 李四『七歲了』。(整數)

(三) 水田『二三十畝』。(不定數)

(四) 房子『好大』？你『幾歲』？(疑問的數)

**第二**，做形容詞用的；比方：——

(一) 『第一』的聰明。

(二) 『七歲』的小孩。

(三) 『四五千』工人。

(四) 『許多』的書籍。

(五) 『六個銅板』的酒。

(六) 『一百斤重』的東西。

(七) 嘗『一嘗』味道。

**第三**，做動詞用，表示一種動作的數量；比方：——

- (一) 氣溫升了『十度』。(十度是表示升的數量，是動詞。)
- (二) 月亮缺了『半個』。
- (三) 張三跌了『一交』。
- (四) 屋子燒了『三間』。
- (五) 流氓被捉去『好幾個』。
- (六) 把酒喝了『三杯』。
- (七) 那朵菊花黃『多』了。
- (八) 他出國『三年』了。
- (九) 這本書，我看了『兩個月』。
- 第四**，也是做動詞用，也是表示一種動作的『數量』；不過，同時又接着表示那種動作的『質量』。比方：——
- (一) 張三送李四『一本』『書』。(『一本』表示『送』的數量，『書』表示『送』的質量。)
- (二) 王五取周六『一個』『頭名』。
- (三) 這了了我『一個』『心願』。
- (四) 我欠他『一筆』『錢』。

(五) 我們考了他『幾門』、『功課』。

**第五**，數量形容詞有兩種省略的用法。比方：——

(一) 我請你喝『一』杯酒。他長高了『一』些。我們去『一』去就來。(這些引號裏頭的『一』字，都是可以省掉的。)

(二) 張三走了兩百里『路』。我們談了半天『話』。李四多喝了幾杯『酒』。(這些引號裏頭的名詞，都是可以省掉的。因為所走的『數里』，一定是『路』的『里數』。)

對於一個名物的修飾，一連用到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形容詞，這是很平常的事情。

形容詞  
的連用  
和複用

現在首先來研究連用兩個形容詞的例子：——

**第一**，連用代替和數量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這一朵花、那一枝筆等。

**第二**，連用代替和空間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這英國人、那粵的學生等。

**第三**，連用代替和時間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這時候的人、那現代的作家等。

**第四**，連用代替和性狀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這聰明的孩子、那大的操場等。

(第二、三、四、三種用法的「這」、「那」後面，一般的還要帶上一個數量形容詞「個」、「些」等字。說成「這個英國人、那些學校的學生」等等。)

**第五**，連用數量和空間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一個上海的流氓、幾個英國的水兵、種種自然界的現象、兩個羅長的秘書等。(這種連用，可以倒轉過來說。比方，「一個上海的流氓」，可以說成「上海的一個流氓」。不過，前者是說「上海的流氓一個」，後者是說「一個流氓是上海的」罷了。)

(再，這種用法，也有些容易混淆。比方，「兩個總長的秘書」，可以解釋做「總長的秘書兩個」，同時也可以解釋做「那個秘書是兩個總長的」。這種混淆的毛病，在說話上要靠聲音的節奏來把他去掉，在文字上，就要靠採用詞類連書的辦法來去掉。)

**第六**，連用數量和時間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一本去年的曆書、幾位現代的作家等。

**第七**，連用數量和性狀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幾個真實的朋友、一件那樣的事情、許多強健的工友、一所高大的房子、第一個這樣的人等。

**第八**，連用空間和時間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中國古時候的人、學校裏上的功課等。

第九，連用空間和性狀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中國前進的步調、文化界健全的份子等。

第十，連用時間和性狀兩種形容詞的；比方：——

現代前進的人物、古代聖賢的民族等。

\*

\*

\*

把形容詞連用到兩個以上的例子，也是很多的；比方：——

(一) 那一株古樹。 (代替——數量——性狀)

(二) 他那種見解。 (空間——代替——數量)

(三) 世界上——位偉大的領袖。 (空間——數量——性狀)

(四) 許多新鮮的大鯉魚。 (數量——性狀——性狀)

(五) 這一張新的紅桌子。 (代替——數量——性狀——性狀)

(六) 本埠一位大富翁。 (空間——數量——性狀——性狀)

\*

\*

\*

同種的形容詞可以複用。這種複用，嚴格的說來，也是一種平列的複句。比方：——

(一) 人民有『納稅』『當兵』的義務。



(二) 他是個「聰明」而且「健康」的孩子。

(三) 我們學校裏有「初中」和「高中」兩部。

(四) 這是他常常「站着」或者「坐着」的地方。

(這裏的「人民有納稅當兵的義務」，是「人民有納稅的義務」和「人民有當兵的義務」這兩句話<sub>總</sub>結起來的。)

## 十八 語句的情態和停頓

(助詞的發生、種類和用法)

助 詞
的
發 生

我國的文字，最初是單節音的。當古人最初造字的時候，主要的着眼點是在製造「文字」上，却不是製造「語句」上。因此，把許多已經造成的文字合起來變成語句的時候，在整個語句的神情或者語態上，以及語句的停頓或者節奏上，就發生文字不夠用的現象了。

當這種時候，口頭上的聲音就很自然的出來填補這個缺點：——由一種聲音出來表示神情語態，由一種聲音出來表示停頓節奏。

這種由自然的聲音，出來表示語句的情態，或者表示語句的節奏的詞類，我們就叫他們做「補助詞」，或者「助詞」。

助詞是我國文字語言裏頭一種特有的詞類，他們在古人最初的語句裏面或許就已經發生；並且，在我們目前的口頭語言裏面，更加普遍的存在。因此，他們在我們的語言文字裏頭是極顯著的，貫注着的。

因此，我們就把他們列做詞類的第八種，也就是詞類當中最末的一種。

助 的 詞
種 類

助詞分做兩種：——

一種是表示語句的神情、或者語態的，叫做「情態助詞」。比方：——

(一) 『爸爸啊』的『啊』、『孩子呵』的『呵』。

(二) 『去呀』的『呀』、『來啲』的『啲』。

(三) 『他生病哩』的『哩』、『他好啦』的『啦』。

(四) 『真的嗎』的『嗎』、『是不是呢』的『呢』。

這種助詞，大部份是從感嘆的聲音轉化得來的。

另一種助詞是表示停頓或者節奏的，叫做「停頓助詞」。比方：——

(一) 『花開得好』和『他寫字寫得端正的』得。

(二) 『我的筆』和『我的做事』的『的』。

(三) 『慢慢的走』和『用勁的打』的『的』。

(四) 『美麗的花』和『打虎的人』的『的』。

這種助詞，一般的都是發生在一個語句裏頭那種必要停頓的所在。因為在一個語句裏頭，某

一個語詞下面，我們必須停頓起來，使那個語句不和別的語句互相混淆；那時候，我們的口頭上就自然的發出一個『得』(勿亡)或者『的』(勿一)的聲音來，填補在那個必須停頓的地方。

並且，有了這個聲音以後，那個必須停頓的地方，就用不着再停頓；而且，這個聲音還連接到上一個詞類的後面，他好像是一個所謂『語尾』了。

情態助詞既然是幫助語句來表示神情或者語態的；因此，這種助詞的種類，就可以依據他們所在的各種句子裏頭，那種不同的語氣來分別。

情態助詞

**第一**，是幫助感嘆語句助詞；比方：——

對『呀』、阿姨『喲』、有『哇』、天『哪』的『呀』、『喲』、『哇』、『哪』等是。

**第二**，是幫助呼應語句的助詞；比方：——

回來『啊』、不要淘氣『呵』、你饒了他『罷』，走『哇』的『啊』、『呵』、『罷』、『哇』等是。

**第三**，是幫助陳述語句的助詞；比方：——

我來『啦』，我們就走『哩』的『啦』、『哩』等是。

**第四**，是幫助問答語句的助詞；比方：——

這是真的『嗎』、你去『吧』、你來不來『呢』的『嗎』、『吧』、『呢』等是。

情態助詞的應用，一般的是用在一個詞兒、一個短語或者一個句子的末尾；比方：——

(一)『天哪』的『哪』，是用在一個詞兒的末尾；

(二) 『不對呀』的『呀』，是用在一個短語的末尾；

(三) 『你來不來呢』的『呢』，是用在一個句子的末尾。

停	頓
助	詞

停頓助詞既然是表示語句的停頓或者節奏，使得一個語句不會和別一個語句互相混淆起來的一種詞類；因此，這種助詞的分類，就可以依據他們在各種語句裏頭，那個停頓的地方所要避免的混淆情形來做標準。

這種助詞可以分做四種：

**第一**，是停頓助詞的；比方：——

(一) 他來——快。

(二) 他來『得』快。

(三) 他唱歌——好。

(四) 他唱歌『唱得』好。

第一句的『來』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有把下面的『快』看成一個名詞的可能；因為按照我國文法上句子的次序，動詞下面是有接上一個賓語的可能。

但是，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却是要用『快』來說明『來』的。『快』是這個句子的主要動詞，他的主語是『他來』這個子句。

當這個時候，就在那個停頓的地方，自然的發出一個『得』的聲音來，說成『他來得快』；這就免去混淆的可能了。

第三句的『唱歌』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恐怕要誤會到：這句話的意

思是『他唱的歌好』。因為在文法上，在一個名詞（比方『歌』字）下面是可以跟上一個動詞（比方『好』字）的。

但是，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並不是要說明『歌好』，而是說明『唱得好』。『好』是這個句子的主要動詞，他的主語是『他唱歌』這個子句。

當這個時候，就在那個停頓的地方，除開把上面那個子句裏面的動詞重複一遍以外，同時還自然的發出一個『得』的聲音來，說成『他唱歌唱得好』；這樣一來，就把那種容易混淆的可能免去了。

**第二**，是停頓名詞的；比方：——

(一) 我們喜歡獅子——勇猛。

(二) 我們喜歡獅子『的』勇猛。

(三) 他——做事情很周到。

(四) 他『的』做事情很周到。

(五) 爸爸——媽媽死了。

(六) 爸爸『的』媽媽死了。

第一句的『獅子』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獅子勇猛』看做一個子句，作為『喜歡』的賓語。

但是，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我們』所喜歡是在『獅子的勇猛』，而不是在『獅子勇猛』或者『不勇猛』上。

當這個時候，就在那個停頓的地方，自然的發出一個『的』的聲音來，說成『我們喜歡獅子

的勇猛』，這樣也很容易混淆的可能免去了。

第三句的『他』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他做事情』看做一個子句，作為『很周到』的主語。

但是，這句話的意思是說明：『很周到』的不是在『他做事情』或者『不做事情』上；而是在他的『行動』，他的『做事情』上。

當這個時候，在那個停頓的地方，就自然的發出來一個『的』的聲音，說成『他的做事情很周到』了。

第五句『爸爸』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這句話看做『爸爸媽媽都死了』。

但是，這句話的意思是『死的不是爸爸和媽媽』，而是『爸爸的媽媽』。

當這個時候，就在那個停頓的地方，自然的發出一個『的』的聲音來，說成『爸爸的媽媽死了』，這樣也就去掉了混淆的可能性。

第三，是停頓副詞的；比方：——

(一) 張三含糊了結。

(二) 張三含糊『的』了結。

(三) 李四川力打鐵。

(四) 李四川力『的』打鐵。

第一句的『含糊』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了結』看做『含糊』的賓語。因為在我國文法上，有許多副詞，他們原來就是動詞，比方，這個句子裏頭的『含糊』；又因為全部的動詞，都有變成名詞的可能，比方，這個句子裏頭的『了結』。

但是，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含糊』是用來修飾『了結』這個動作的。當這個時候，在那個停頓的地方，就自然的發出一個『的』的聲音來，說成『張三含糊的了結』了。

第三句的『用力』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力打鐵』看成一個子句，作為『用』的賓語。因為在我國文法上，介詞原來都是動詞，比方，這個句子裏頭的『用』字；又因為介詞的副語和下面的動詞連接，很容易看成那個動詞的主語，比方，這個句子裏頭的『力』字。

但是，在這個句子裏頭，『用力』是用來修飾『打鐵』的『打』的。當這個時候，在那個停頓的地方，就自然的發出一個『的』的聲音來，說成『李四用力的打鐵』了。

#### 第四，是停頓形容詞的；比方：——

(一) 我們要健強——身體。

(二) 我們要健強『的』身體。

(三) 他做——事情很周到。

(四) 他做『的』事情很周到。

第一句的『健強』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如果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健強』看做動



詞，把「身體」看做「健強」的賓語。

因爲在文法上，有許多形容詞，他們原來就是動詞，比方這裏的「健強」；又因爲一切的名詞，固然可以跟在形容詞後面，同時却也可以跟在動詞後面，比方，這裏的「身體」。

但是，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主要的動詞却是「要」，而不是「健強」；「要」的賓語是「健強的身體」；至於「身體」，並不是「健強」的賓語。

當這個時候，在那個停頓的地方，就自然的發出一個「的」的聲音來，說成「我們要健強的身體」了。

第三個句子「做」的後面，說起來要停頓一下；若是不停頓，那就很容易把「他做事情」看做一個子句，作爲「很周到」的主語。同時也可以看成上面第二項的第二個例子一樣，把「他做事情」看做「他的做事情」。

前一種看法固然不對，就是後一種的看法也不和這裏的意思相同。

在這個句子的意思上，「很周到」的並不是在「他的做事情」，而是在「他做的事情」。我們要注意：「他做的事情」和「他的做事情」，這兩下的意思是不同的。

當這個時候，「的」這個聲音，又很自然的在那個停頓的地方，發出來了。

「的」字  
的分析  
和分化

在過去的一般文法書上，說：

**第一**，「花紅得很」的「得」是一個「特別介詞」，他是用來引起或者領着下面的「副詞加語」的。

我們認為：這個分析是不正確的；因為（一），介詞後面所跟的一定要是名詞，或者名詞性的語句；（二），副詞一般的是要列在動詞前面的，比方，「他快來」的「快」；（三），「他來得快」的「快」，正是這個句子的述語，他還是一個動詞。

**第二**，他們認定：「張先生的帽子」的「的」，也是一個「特別介詞」；因為這個介詞，他在用法上「一定要列在所介紹的詞兒的後面。」

我們認為：這個分析，也是不正確的。因為：（一）在我國文法上，一切的介詞都是由動詞轉變過來的；（二）介詞所介紹的副語，都是由述語後面的賓語轉變過來的；（三）「張先生的帽子」的張先生，雖說和「美麗的花」的「美麗」，這兩下有些不同，前者是由名詞轉變過來，後者是由動詞轉變過來；但是，這兩下對於他們下面所跟着的名詞，却都是去進行修飾的。

**第三**，他們認定：「張三含糊的了結」的「的」字是一個副詞的語尾。

我們認為：這種分析，也是不正確的。因為：（一）中國的語言文字裏頭，全部都沒有語尾，（二）如果說這是副詞的語尾，那為什麼在許多副詞後面又不能夠把這個語尾帶上去呢？比方，「他已經來了」不能夠說成「他們已經的來了」。

第四，他們說『美麗的花』的『的』，是一個形容詞語尾。但是，我們認定：（一）在中國語言文字裏頭，找不出任何一個語尾來；（二）如果說這是形容詞的語尾，那爲什麼在許多形容詞後面又不能夠把他帶上去呢？比方，『我有一枝筆』不能夠說成『我有一枝的筆』。

就因爲他們把這種停頓助詞的發生和他們在語句裏頭的作用分析錯誤了，所以，他們就把這個『的』字四分五裂的分散在文法上的幾處地方；甚至，還把他們叫做所謂『語尾』，列在全部的詞類以外去了。

並且，他們在主觀上還想把中國文法僵硬的填塞到外國文法的模子裏面去，因此，他們主張要把『張先生的帽子』的『的』寫做『底』，『張三含糊的結』的『的』寫做『地』，甚至，有些人，對於『花紅得好』的『得』，還主張一定要寫成『的』。

『底』『地』『的』這三個聲音，在口語上是沒有分別的；他們爲了遷就外國的文法，却想在形式上造成一個分別；『得』和『的』這兩個聲音，在口語上却又是有了分別的，他們却又想在形式上混用起來。

目前有許多人還在照着這種主張寫；這一來就不合口語上的事實，二來就不能夠拼出不同的聲音，三來就只有形式上的分別，這又違反中國語言文字本身向着拼音發展的趨勢了。

以上說完了我國文法上的助詞。

至於那些好像一種『動詞語尾』的『得』、『着』、『了』，好像一種『名詞語尾』的『兒』、『子』，他們却也並不是什麼『語尾』，也不能够算他們是一種助詞。他們前者是由一種複音動詞發展得來，後者是由一種複音名詞發展得來；這在本書前面第十講裏頭已經說過，這裏不再多講了。

## 十九 語序的倒轉和移動，成分的省略和加添

(句子的變化)

從我國方塊字的本身上是看不出他們的詞性來的。

當我們研究一個句子的時候，看見某一個方塊字他站在句子裏面的某一個位置；同時，那個方塊字便是那個句子的某種成分；到了那個時候，我們才能够斷定那個方塊字，屬於某一種詞類。

這就因爲：我國的語言文字，在每一個句子裏面，都有一定的先後次序。這種次序，我們就叫他做『語序』。

我們的方塊字被用到這種語序裏面去了的時候，他們就有了一定的位置；同時，他們就成了那個句子一定的『成分』。因此，在這種時候，我們就能够斷定每個方塊字的詞性了。

我國語言文字裏面的基本語序，可以拿陳述句的語序來做代表：——

(一) 主語——主要述語

(二) 主語——主要述語——賓語

(三) 主語——次要述語——副語——主要述語——賓語  
 (四) 主語——主要述語——賓語——次要述語——副語

以外，「動作修飾語」都加在主要述語或者次要述語前面；「名物修飾語」都加在主語、賓語或者副語前面。

這種基本語序，到了特殊的時候，也還是可以改變的；並且，構成這種語序的成分，在特殊的時候，也還是可以加添或者省略的。

因為這種語序和構成這種語序的成分，都是一種語詞配合的形式；形式又是跟隨着內容來改變的；所以，到了實際內容上有了改變的時候，這種帶着一點相對固定性的形式，也就跟隨着那種實際的事實來改變了。

句子的倒裝，就是把一個句子分做兩段：把本來在後面的一段倒裝到前面的面去。比方：

倒裝

(一) 高得很！這個塔。(這是感嘆句的倒裝)

(二) 起來！不願做奴隸的人們。(這是呼喚句的倒裝)

(三) 筆，我有一枝。

(四) 一枝筆，我有。

(五) 有一枝筆，我。(以上是陳述句的倒裝)

(六) 去吧？我們。

(七) 好！我們走。(以上是問答句的倒裝)

因為在說話的當時，在實際意義上，後面那一段是當時的着重點；因此，就把他提到前面去，表示那是說話人的主要意思，使聽的人在那個主要意思上特別注意。至於語序上，原來在前面的一段，現在已經倒裝到後面來，那就變成次要的成分，甚至有時候還是可以不用成分了。

對於這種倒裝的句子，在說話的時候，我們說先已經提前的那一段，就要稍微停頓一下；在書寫的時候，也要用標點來把他點斷。

「賓語的提前」有兩種形式：

賓語  
的  
提前

第一 是把賓語提到句子的主語前面去。比方：——

(一) 「我送書給他」

這句話，當我們着重點在「書」的時候，便可以說成：——

(二) 書，我送給他。

這時候，不單只是把「書」這個着重點提到了特別重要的位置，容易引起聽的人注意；同時，又還把「送」和「給」這兩個動作連接起來，使得全句所表示的動作，也更加凸現出來了。

第二 個提前賓語的辦法，是用一個介詞「把」字，把語序上本來在述語後面的賓語提到述語的前面去，作為這個「把」字的副語。比方：——

(一) 「我們讀書」

這句話。當我們要特別凸現「讀」這個動作的時候，就用一個「把」字，把賓語「書」提到讀的前面去，作為「把」的副語，說成：——

(二) 我們把書讀。

這句話實際上的意思，是說「我們拿書來讀」。不過，在形式上，却好像是把語序上原來的賓語提到前面來做「把」字的副語罷了。

「我們把書讀」這一種句子，在我們的口語上是已經不大說了；只有在民間的唱本裏頭還常常可以看到。

不過，他究竟還是我們口語裏頭一個基本的句子形式。由這種句子的形式更加向前發展，就可以有下列的一些句子：——

(三) 他把門闔了。

(四) 風把樹吹倒了。

(五) 馬把草吃起來。

(六) 他把英語練習糾熟了。

從這幾個句子裏頭，我們可以看出，自從賓語提到前面去了以後，(一)那個原有的述語就特別凸現出來了。(二)那個原有的述語，可以任意的接長了。(三)並且，那個述語已經接得



更長了以後，若是想要把那個原來的賓語恢復到原有的位置來，也不可能了。

比方，「他把英語練習純熟了」這個句子，述語已經連接得很長；我們若是再把原有的賓語恢復，說成「他練習純熟了英語」，這就會使得說話和聽話的人都覺得很生硬；同時，這個句子着重點，也表現得不明白了。

由這樣的句子形式，更加向前發展，便還有下列的一些句子：——

(七) 他把書讀一讀。

(八) 他把書讀得很熟。

(九) 他把書讀得大家歡喜。

從這裏，我們又可以看出，自從把賓語提到前面去了以後，在原有的述語後面，便有了一個空白的地方，可以把量詞加上（第七句），也可以把動詞語或者動詞句加上（第八九句）。自然，這裏都是單就形式上來說明的一種說法，若是就實際上來說，那末，這種所謂賓語的提前，都不過是爲了要凸現那個主要的述語罷了。

語序裏面的各種成分，當客觀上沒有必要的時候，或者是說話人主觀上認爲不必要的時候，那都是可以省略一部分的。比方：——

省 略

(一) 敵機呀！

(二) 火呀！

這是在緊急時候所發出來的一種感嘆句。在事實上，當那種緊急的時候，只要叫出了一聲『敵機』，大家就知道是『敵機來了』；只要叫出了一聲『火』，就知道是『哪裏起火了』。所以，就不用着說出一種完整的陳述句子來。並且，這樣省略的說，還是恰巧表示了客觀上當前的重要點，說出了頭腦中主要的意象。

又比方：——

(三) 吃！不要客氣！

(四) 不要撞！撞壞了要賠呀！

這是人們當面說出來的呼應句。

因為對話的人已經在面前，要吃的東西也在面前，所以就用不着要說『你吃這個』。同時，『不要客氣』的人也在面前，所以也用不着要說『你不要客氣』。

因為『不要撞』的東西已經在眼前，恐怕『撞壞了』的東西也就是指着眼前的事物；同時，『要賠』的人也在眼前；所以，就不用着要說『(你)不要撞(這件東西)；(你)(若是)撞壞了(這件東西)，(我就)要(你)賠(這件東西)』了。

再比方：——

(五) 下雨了。

(六) 要奮鬥才能够生存。

(七) 他不肯來；我再三勸，才來的。

這是三個陳述句。「下雨」的總是「天」，大家在習慣上都知悉，所以用不着說「天下雨」。「要奮鬥才能够生存」，是一個普遍的事實或真理，大家都用得着，所以用不着要說「我們要奮鬥才能够生存」。

在末了那個例子裏頭，第一句「不肯來」的既然是「他」，那第二句「我再三勸」的，和第三句「才來的」自然也都是「他」，用不着再說了。

再比方，這裏有許多的問答句：——

甲：有愛國布麼？

乙：有。

甲：是國貨吧？

乙：是的。

甲：什麼價？

乙：八角。

甲：這裏多少？

乙：六尺多。

甲：少了。

乙：做什麼衣？

甲：罩袍。

乙：那要改大才有。

甲：哪大有？

乙：明天。

甲：好！明天再來吧！

在這許多的問答句裏面，幾乎沒有一個句子是完全的了。然而，在意思的表示上還是很明白的；並且，每一句都說出了當時的着重點。因此，當這種時候，我們如果一定要按照完全的語序來表述，那就反倒弄得累贅起來，連意思也表示得『倒』不明白了。

成 分

的 些。比方：——

加 添

(一) 好一座大山呀！

在這個感嘆句裏頭，因為要把那個『大』凸現出來，便在『一座大山』的頂前面，再加上一個『好』字。再比方：——

(二) 你們來呀！

在一般的呼應句裏頭，對於被呼喚的人，本來是可以不提出來的。這裏，因為要凸現那些被

呼喚的人，所以又把『你們』加上去了。再比方：——

(三) 引三，他是個好人。

(四) 引三，我很喜歡他。

(五) 張三，這個人很好。

(六) 我喜歡張三這個人。

(七) 我喜歡長鼻子，張三。

在第三第四兩個句子裏面，因為要把張三凸現出來，所以就把他提到句子前面去；並且，在他原來的位置上，再加上一個『他』字。在第五第六兩個句子裏面，也爲了要把張三凸現出來，所以就在『張三』後面再接上一個『這個人』。在第七句裏面，因爲要更加具體的說出張三，所以又在張三上面再加上一個『長鼻子』。再比方，下面的四個句子：——

(八) 『你』有一枝筆？

(九) 你『有』一枝筆？

(十) 你有『一枝』筆？

(十一) 你有一枝『筆』？

這裏的幾句問話，那些用引號『』括着了的語詞，都是着重點，是要用音調的高揚才能够把他表示出來的。我們在這裏，若是要免除誤會，要表示得更加明白，那就可以改成下列的句子：

(十二) 是不是你有一枝筆？

(十三) 你是不是有一枝筆？

(十四) 你有的不是一支筆？（或：你有的筆不是一支？）

(十五) 你有的不是一支筆？

這幾個句子裏頭，所加添上去的『是不是』，都是用來凸現句子裏面的着重點，使得意思的表示上更加明白的。

## 二十 段落篇章和句子的關係

(『句本位文法』的擴張)

『句本位  
文法』  
的擴張

在過去的白話文法上，有所謂『句本位的文法』。那就是說：我國文法上詞兒的詞性，是要在『句子』裏面才能够確定的。因此，我國的文法，要押句子的研究做中心；關於詞性的研究，要連帶在句子的研究上去研究。這在本書的前面，已經依着這種方法研究過了。

但是，一個句子的作用和組織，都是要受到一個段落、和那一個篇章的限制的；這也在本書的第二講裏頭已經說過一些了。現在準備再來研究一些。

我們常常看到，有許多學過了文法的人，並不見得就很會寫文章。因此，常常有人這樣說：『不學習文法的人也能够寫文章，甚至還很會寫文章；學習了文法的人，在寫文章上也並不見得就特別的好；我們還是不要學習文法了罷。』

文法上的這種失敗，是怪不得文法本身的：那是因為文法和『文章作法』分了家的原故。同時也是因為和『修辭學』分了家的原故。

我們從今以後，要把文法、文章作法、和修辭學在研究上統一起來。然而，在這一件艱巨的工作還不會有人出來完成以前，一般學習文法的人，還只好分別的去學習文章作法和修辭學，然後由自己再把他們統一起來。

同時，也還要注意到最根本的一點。那就是：這些文法、文章作法和修辭學等等，都還僅僅只是文章裏頭關於形式的一面。

形式是由內容來決定的；我們若是不從根本上來注重自己的實際生活，學習前人的正確理論，那就還是缺乏了文章的內容；那就雖說學會了文法、文章作法和修辭學等等的一大堆，也還是寫不出好文章來的。

自然，有了好的內容以後，再加上學會一些文法、文章作法和修辭學等等的東西，那是可以使得所寫的文章更好一些的。

我們現在就來大略的說一點篇章段落和句子的關係罷！

篇章和

我們寫文章，有了內容以後，首先是應該注意到整個的篇章的。這就因為：我們對於一件事物的看法，第一應該從對象的全體上去着眼。

着眼在篇章的時候，那就一定同時要注意到段落，因為一篇文章的段落，正是那一篇文章的主幹。一切的枝條和葉片，都是附着在主幹上、而且是從主幹上發生出來的。

對於一篇文章的分段，那首先也要從內容上着眼；離開了內容，是沒有分段的方法的。

的  
關係



因此，我們對於一篇文章還沒有分好段落以前，首先就應該把全篇的內容收集攬來。當搜集的時候，我們要注意把全部的材料都搜集到。題外的或者重覆的材料固然不要；但是，欠缺的材料却是要儘力的補足起來的。至於內容上互相衝突的材料，那却不妨把他們同時保留；不過，我們自己要認清：哪一些是正面的材料、哪一些是反面的罷了。

當分做幾段的時候，我們要注意到：（一）每一個段落都要有一個思想的中心；（二）這一個段落和另一個段落要沒有交叉的情形，也沒有衝突的處所。

自然，在一篇文章裏頭，也有些僅只有一個段落的，但是，那却不是經常的現象。

把許多段落的内容拿來排列次序的時候，也有幾種一般的排列法：第一是依照內容的發展，也就是依照時間的次序來排列的；第二是依照內容的結構，也就是依照從全體到部份的次序來排列的；第三是依照內容的特點，也就是把特別的材料放在頂前面或者頂末尾，那樣去排列的。

過去的分段方法，在論說文裏頭，一般人最喜歡採用分做五段的方法。第一段是『緒論』，第二段是說『是什麼』，第三段是說『為什麼』，第四段是說『怎麼樣』，第五段是『結論』。有的人或者不要第一第五兩段，有的人或者又把第二、三、四段顛倒一些。然而這都是已經過去的舊方法了。

目前一般人最喜歡用的排列次序，首先是從眼前的事實說起，或者從一般的廣泛的事實說起，然後一步一步的說到那些現象當中更加深刻的地方。說到最後，又每每多少有一點前途的指

示。

這是一般的情形說的；至於詩歌、小說、戲劇等等的寫法，那就還應該在另外的專書上去特別研究，不是本書所能說得完備的了。

篇章和

句子

的關係

過去文法上的研究，既然是「句本位」的；因此，在文法上就只管那個句子通不通，却不管那個句子應該在什麼場合才可以適用。

比方，我們現在拿「梅花」來做題目，就是幾種不同的寫法：——

(一) 我家客堂裏的香几上，安放着一盆梅花。那根頂大的枝子，大約有尺把多長；從那根大枝子發出來的小枝，總共有十來根的樣子。彎曲的、筆直的、斜出或者倒折的、橫過來又向上伸直的……種種的形狀都有。……

(二) 春天已經看得見要來了，屋子裏却還是這麼別的寒冷。昨天快晚的時候，住在前村的一位朋友，送來了一枝梅花，我很高興的接着安放在客堂裏。今天進到這個屋子裏來，就好像來了一位新朋友，他抱着樂觀的態度說道：「就在這個特別寒冷當中，春天已經要來了。」……

(三) 梅是一種落葉的喬木，當早春的時候開花。花有紅的白的兩種。當白梅花剛剛開出的時候，稍微帶着一點點綠色，這又叫做「綠萼梅」。

(四) 有的人愛梅，說他的好處是在曲折得多，錯綜得好看。我也愛梅，却愛他在許多曲折

的當中，伸直得特別有勁。在錯綜的當中，佈置得有條有理。——

上面的第一個例子是紀實的，第二個例子是敘事的，第三個例子是說明的，第四個例子是議論的。

從這裏我們可以知道：因為整篇文章的體裁不同，句子的構造也就跟着不同了。

至於同一個事實，我們若是把他寫成詩歌、寫成小說、或者寫成戲劇，那在句子的構造上，更會有各別的不同，那是更不消說得的了。

段落和

句子的

的關係

同是一個事實，或者一種關係，是可以有好多種說法的。比方：——

(一) 貓捉老鼠。

(二) 貓是捉老鼠的。

(三) 捉老鼠的是貓。

(四) 貓對付老鼠是捉。

(五) 老鼠被貓捉。

(六) 老鼠是貓捉的。

(七) 貓捉的是老鼠。

(八) 老鼠怕貓捉。

再，同是一個句子，也有好多種不同樣的構造法。比方：——

(一) 壁上掛着一盞燈。

(二) 壁上一盞燈掛着。

(三) 掛着一盞燈在壁上。

(四) 掛着在壁上一盞燈。

(五) 一盞燈掛着在壁上。

(六) 一盞燈在壁上掛着。

假如有人問：像這些內容大致相同的句子哪一個造得通呢？我們說：都通。哪一句造得好呢？我們說：都好。哪一句頂好呢？我們說：那就要在一個段落裏面去決定了。

如果主要的意思是在說『貓』，那就要說：『猫捉老鼠』、『貓是捉老鼠的』等等。如果主要的意思是在說『老鼠』，那就要說『老鼠被猫捉』、『老鼠是猫捉的』等等。

如果要說到『壁上』，那就可以說『壁中掛着一盞燈』，或者『壁上一盞燈掛着』等等。如  
 果要說到『一盞燈』，那就要說『一盞燈掛着在壁上』或者『一盞燈在壁上掛着』等等。

這就因為：每一個段落都要有一個重心；也就是說，要有一個中心思想。有了這個重心，或者中心思想以後，我們所配合上去的句子，就不得不全部都圍繞在那個重心上。

一個段落的重心，主要的可以分做兩種：第一種是紀述一個運動、或者動作，另一種是紀述

一個對象的。比方：——

(一) 那王小玉就開口唱了幾句書兒，起頭的聲音還不很響。聽的人却是覺得：耳朵裏有了一種說不出來的奇妙聲音，連五臟六腑裏頭都好像已經用髮斗髮貼過，沒有一處不舒服，沒有一處不愉快；……

(二) 大家正在說話，外邊忽然走進一個人來。兩隻紅眼邊，一副鑿鑿險，幾根黃鬍子；頭上的帽子歪歪的戴着，身上的衣服髒得像油膩一般，手裏拿着的是一根打驢子兒用的鞭子；走進門來，拱一拱手，就一屁股坐在上席。……

這裏的第一個例子，是用許多的句子，圍繞在那一個「唱」的動作上去說明的。第二個例子，却是用了許多的句子，圍繞在那一個走進來的「人」上去說明的。前一個是說明動作，後一個是說明對象。

前一個例子，也可以說是由一個「動詞」發展起來的；後一個例子，也可以說是由一個「名詞」發展起來的。

總括的說來，整部的文法，不是表述一個動作，就是表述一個對象。或者是簡單的表述一個動作，或者是複雜的表述一個對象。

從單句發展到複句是這樣，從複句發展到段落，甚至發展到篇章也還是這樣。

不過，「對象」和「對象的動作」是分離不開的；因此，表述動作的時候，也常常會要聯繫到對象；表述對象的時候也是一樣。因此，我們平日所看見的文章，普通總是同時表述着運動，同時又表述着對象。

這是一種十分概略的說法；至於更進一步更仔細的研究，想要把文法和文章作法聯繫起來，甚至或者還想把修辭學一起也聯繫起來，那就只有從別些更詳細的書上去找了。

